



百迈科

NEEQ: 874640

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Biomedical Device Co., 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杨顶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福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袁瀛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9
第五节	公司治理	43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50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6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见龙社区环城南三环路 18 号综合楼六楼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百迈科、公司、本公司	指	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科有限	指	海南建科药业有限公司
海南建邦	指	海南建邦制药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优拜	指	海南优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海南华迪	指	海南华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海南迈迪科	指	海南迈迪科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海南科迈特	指	海南科迈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硕联	指	嘉兴硕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通招华	指	南通招华招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达晨	指	深圳市达晨创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达晨	指	杭州达晨创程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财智	指	深圳市财智创赢私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海南泰达	指	海南泰达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丽水巧达	指	丽水巧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杜若	指	嘉兴杜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报告期内、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医疗器械	指	直接或者间接用于人体的仪器、设备、器具、体外诊断试剂及校准物、材料以及其他类似或者相关的物品
医用耗材	指	在疾病的预防、诊断和治疗过程中一次使用后即刻废弃的医疗器械
一类/I 类医疗器械	指	风险较低，实行常规管理可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
二类/II 类医疗器械	指	中度风险，需要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
三类/III 类医疗器械	指	较高风险，需要采取特别措施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
三甲医院	指	三级甲等医院，是依照中国现行《医院分级管理办法》等的规定而划分的医院等级之一
集中带量采购、集中采购、集采	指	采购人将列入集中采购目录的项目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或者进行部门集中采购的行为
两票制	指	医疗器械/药品生产企业到流通企业开一次发票，流通企业到终端医院开一次发票，即医药生产企业产品通过一层经销商销售到终端医院

注：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ainan Biomedical Device Co., Ltd		
	-		
法定代表人	杨顶建	成立时间	2007 年 6 月 1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海南迈迪科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杨顶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医药制造业（C27）-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C277）-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277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以手术缝线为代表的外科手术医疗器械及多肽制药设备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百迈科	证券代码	874640
挂牌时间	2025 年 4 月 2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40,65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吕辉	联系地址	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见龙社区环城南三环路 18 号
电话	0898-63835005	电子邮箱	lvhui@jkpharm.net
传真	0898-63835005		
公司办公地址	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见龙社区环城南三环路 18 号	邮政编码	571200
公司网址	www.jkpharm.net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9025798728358U		
注册地址	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见龙社区环城南三环路 18 号		
注册资本（元）	40,65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注：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股本增加至 4,065 万元，新增 2,352,407 元分别由股东南通招华认购 589,193 元、深圳达晨认购 528,909 元、杭州达晨认购 317,346 元、财智创赢认购 35,352 元、海南泰达认购 589,193 元、丽水巧达认购 292,414 元。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注册资本由 3,829.7593 万元增加至 4,065 万元；同年 2 月 6 日，公司已收到上述全部投资款项。

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业务概要

(一)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以手术缝线为代表的外科手术医疗器械及多肽制药设备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外科手术缝线、介入栓塞材料、止血材料等手术器械产品以及多肽合成仪、多肽裂解仪等多肽制药设备产品。

在外科手术医疗器械领域，公司专注于临床手术所需器械产品的研发与开拓，坚持自主创新，已掌握多项关键核心技术和生产工艺，在外科手术缝线、介入栓塞材料、止血材料等领域拥有自主技术，公司取得了可吸收性免打结外科缝线产品国内首张注册证。

在多肽制药设备领域，公司围绕“多肽筛选、多肽原料药研发及生产”进行产品布局，针对多肽工业生产和实验室研发等应用领域提供多肽自动化合成全套解决方案，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多肽合成仪、多肽裂解仪。公司子公司海南建邦于 2009 年成功研制了我国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自动大规模多肽合成仪，实现了我国多肽药物由实验室研究向企业化大规模生产转换，成为我国多肽制药企业生产的控制性设备。公司多肽制药设备主要客户涵盖诺泰生物、双成药业、药明康德、恒瑞医药、齐鲁制药等大型制药企业。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专利 7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5 项；公司已获准注册 5 个 III 类、8 个 II 类医疗器械产品。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产业化为目标，持续加强新产品研发开拓，在研项目覆盖抗菌缝线、鱼骨缝线、载药栓塞微球、封合医用胶等多个新产品，未来将为公司业绩增长提供持续动力。

公司是海南自由贸易港首家获批三类医疗器械生产资质的高新技术企业，获评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海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海南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海南省高新技术瞪羚企业、海南省高新技术企业种子企业、海南省医疗器材行业十强品牌。

2、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① 医疗器械业务

公司医疗器械业务主要原材料包括缝线材料、缝合针材料、包装材料等各类原辅料。为提升采购管理水平、规范采购流程，保证采购质量，公司制订了《采购管理制度》对原辅料的采购过程、供应商选

择和管理等方面实施控制，确保采购的原辅料符合既定要求。

公司物控部统筹负责原辅料采购及仓储管理事宜。物控部根据生产计划和消耗、储备定额安排物资采购，经与合格供应商双方协商达成合作后，签署采购合同或订单并实施原辅料采购。采购的原辅料到货后，物控部仓管员须对物料进行核对、清点和验收，对于规定需要检验的物料在验收无误后向质量部申请检验。质量部完成检验后出具检验报告书及物料放行单，仓管员接到检验报告书后及时入库。此外，在合作过程中，公司对供应商进行动态管理，定期进行考核和评估，并依据考核和评估结果及时更新合格供应商名录，从而有效保证原辅料的品质。

②制药设备业务

公司制药设备业务主要原材料包括各种结构件、标准件、泵、阀、电气元件等，用于公司制药设备业务的生产和研发活动。由于公司制药设备业务主要为定制化产品，因此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以产订购”的采购模式。同时，为了应对市场需求，提高生产与交付效率，公司结合市场预测及历史销售数据等因素，对部分原材料进行合理备货。

公司制药设备业务由子公司海南建邦负责，海南建邦设有采购部和仓储部分别负责物料采购和验收事宜。同时，海南建邦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对采购过程进行有效管理。在具体实施过程中，研发部、技术部、设计部与仓储部分别根据计划下达采购需求，采购部依此制定采购计划并进行物料采购，相关材料验收合格后由仓储部进行物料入库。此外，海南建邦制定了合格供应商遴选和考核机制，对供应商进行有效管理。在合格供应商遴选方面，海南建邦通过原材料规格型号比对、技术人员咨询、市场调研和询价等方式遴选供应商；在供应商考核管理方面，针对供应商的考核指标主要包括产品价格和质量、技术支持、交货及时性、企业规模和规范性等，对外协供应商有产品质量合格要求等考核指标。

(2) 生产模式

①医疗器械业务

公司医疗器械业务主要采取“以销定产、合理备库”的自主生产模式。公司通常结合历史销售数据和近期市场情况对销售需求进行预测，并据此制定生产计划。同时，在满足预估的销售需求基础上，公司还需进行适当备货，以满足部分客户对供货期限的特殊要求。

公司下设生产部和质量部分别负责产品生产和质量检测事宜。生产部根据销售订单、生产周期、库存情况等制定生产计划；车间主管根据生产计划下达生产指令，并经生产负责人和质量负责人审批签字后生效；领料人员依据签发的生产指令领取物料并传送至生产车间；生产操作人员按生产指令进行各工序生产；完工产品进行包装后运至仓库，并于质量部下发成品放行单后发货。

公司生产过程严格按照 ISO9001:2015、ISO13485:2016 和 GB/T 42061-2022 质量管理体系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相关法规、标准要

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②制药设备业务

公司制药设备业务下游客户以制药企业为主，主要根据客户提出的规格、工艺、功能等需求提供定制化的产品及服务，因此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售订单为基础的定制化生产模式进行生产。

公司制药设备业务由子公司海南建邦负责，海南建邦设有技术部、设计部、生产部和质量部分别负责产品技术、工艺设计、产品生产、质量检验等事宜。经与客户充分沟通后，形成需求说明文档，明确客户对定制化产品的具体需求，生成设计确认文件并形成销售订单。生产部根据销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依据产品设计方案进行产品加工、装配及测试，产品最终由质量部检验合格后入库。公司制定了《生产和服务提供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纠正和改进措施控制程序》等制度对生产过程及产品质量进行控制，同时，公司制药设备生产过程严格按照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的标准执行，从而有效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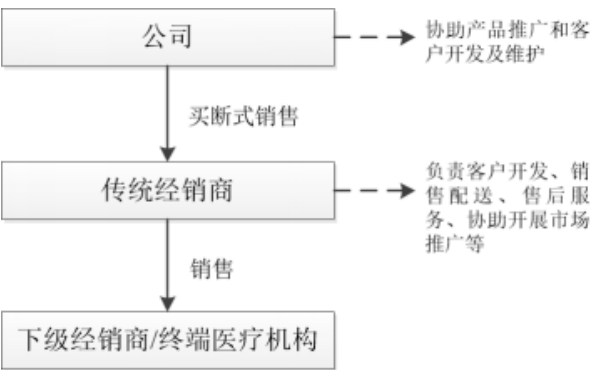
(3) 销售模式

①医疗器械业务

公司医疗器械业务为买断式经销模式，即公司以买断方式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销售给医疗机构。公司经销模式下的产品销售具体分为传统经销模式、配送经销模式，具体如下：

1) 传统经销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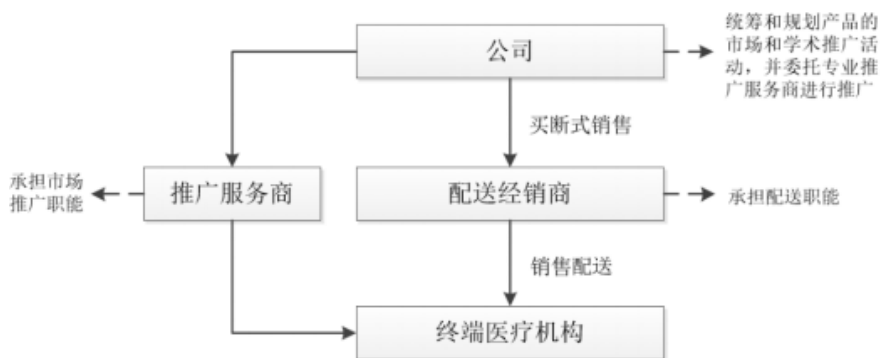
传统经销商模式下，公司选取合适的经销商开展合作，由经销商负责在规定的销售区域内进行客户开发、销售配送、售后服务、协助公司开展市场推广等工作，经销商承担产品销售和配送职能以及产品市场推广职能。公司的销售团队向经销商提供技术和专业支持，协助经销商进行产品推广和客户开发及维护等。传统经销模式的业务流程如下：



2) 配送经销模式

公司根据“两票制”以及终端医院要求在部分地区采用配送经销模式。配送经销商仅承担产品配送职能，不承担市场推广职能。公司在与配送经销商合作的模式下，公司统筹和规划产品的市场和学术推

推广活动并委托专业推广服务商进行推广。公司、配送经销商、推广服务商共同参与完成产品销售及配套服务，业务流程如下：



②制药设备业务

公司制药设备业务采用直销模式进行销售，下游客户主要为多肽工业生产和实验室研发等应用领域的制药企业及科研机构，公司通过了解客户具体需求，为客户匹配合适产品，提供个性化、定制化的设备配置及配套服务。

(4) 研发模式

①医疗器械业务

公司医疗器械业务主要采用自主研发模式，并坚持以临床需求为导向，公司已经凝聚了一支较强的研发团队，具备完善的研发体系。公司研发活动围绕临床需求和主营业务发展需要，以新产品开拓、产品迭代升级为目标。公司设有研发中心负责公司研发工作，研发中心下设研发部、注册部、医学部，根据各部门职责分别主导产品研发的各个阶段和过程，包括具体负责设计和开发策划、输入、输出、转换、验证、确认以及相应阶段评审、更改、产品注册申报等过程的组织和实施等工作。

②制药设备业务

公司制药设备业务主要采用自主研发模式，并建立了科学规范的研发机制。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开展自主研发及创新，不断提升制药设备品质和性能，并积极推进新产品布局，不断拓展技术应用领域。公司制药设备产品研发工作主要由子公司海南建邦研发部承担，负责设计和开发全过程的归口管理。

3、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482.30 万元，同比增长 6.27%，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76.01 万元，同比下降 9.72%，净利润下降主要系公司研发费用和管理费用的增长导致。公司 2024 年度研发费用 3,656.77 万元，同比增长 72.57%；管理费用 2,527.12 万元，同比增长 38.55%。

(二)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1、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取得海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复核通过 2024 年海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为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 2、公司子公司海南建邦于 2022 年 7 月取得海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3、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完成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续证，有效期为 2022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7 日。 4、公司子公司海南建邦于 2024 年 10 月完成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续证，有效期为 2024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7 年 10 月 28 日。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84,823,028.85	173,911,217.01	6.27%
毛利率%	78.80%	75.8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194,377.44	70,181,581.38	-1.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760,125.17	63,976,719.87	-9.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5.25%	60.8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1.08%	55.46%	—
基本每股收益	1.71	1.84	-7.07%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54,034,682.15	266,466,564.02	32.86%
负债总计	54,984,471.14	100,791,027.22	-45.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9,050,211.01	165,675,536.80	80.5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36	4.33	70.0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1.03%	37.6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5.53%	37.83%	—
流动比率	3.37	1.69	—
利息保障倍数	151.33	38.0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81,876.97	59,206,812.00	7.22%
应收账款周转率	49.53	72.10	-
存货周转率	0.72	1.4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2.86%	57.8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27%	91.79%	-
净利润增长率%	-1.41%	137.91%	-

三、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79,752,725.23	22.53%	14,392,253.08	5.40%	454.14%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4,671,003.10	1.32%	2,791,617.50	1.05%	67.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0,009,840.44	3.76%	-100.00%
应收款项融资	4,300,000.00	1.21%	7,433,400.00	2.79%	-42.15%
预付款项	5,087,120.76	1.44%	2,813,055.29	1.06%	80.84%
其他应收款	304,681.22	0.09%	193,893.54	0.07%	57.14%
存货	70,858,086.04	20.01%	37,311,943.82	14.00%	89.91%
合同资产	4,279,665.00	1.21%	3,872,767.50	1.45%	10.51%
其他流动资产	419,122.97	0.12%	2,645,878.05	0.99%	-84.16%
固定资产	161,316,973.75	45.57%	160,813,853.22	60.35%	0.31%
在建工程	1,775,583.91	0.50%	5,363,633.93	2.01%	-66.90%
使用权资产	234,121.54	0.07%	297,227.92	0.11%	-21.23%
无形资产	17,325,090.30	4.89%	17,381,047.48	6.52%	-0.32%
长期待摊费用	91,132.08	0.03%	-	-	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2,274.93	0.49%	982,135.76	0.37%	76.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87,101.32	0.53%	164,016.49	0.06%	1,050.56%
短期借款	1,001,054.17	0.28%	-	-	100.00%
应付账款	11,496,302.88	3.25%	15,967,041.48	5.99%	-28.00%
合同负债	19,323,535.67	5.46%	8,591,124.27	3.22%	124.92%
应付职工薪酬	10,253,339.75	2.90%	8,869,345.36	3.33%	15.60%
应交税费	2,634,858.92	0.74%	1,437,418.13	0.54%	83.30%
其他应付款	2,872,657.52	0.81%	2,244,153.44	0.84%	28.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8,770.42	0.07%	10,330,757.23	3.88%	-97.69%
其他流动负债	2,549,815.25	0.72%	673,818.90	0.25%	278.41%
长期借款	-	-	48,926,398.17	18.36%	-100.00%
租赁负债	-	-	44,847.36	0.02%	-100.00%
预计负债	628,723.10	0.18%	619,624.81	0.23%	1.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85,413.46	1.13%	3,086,498.07	1.16%	29.12%
股本	40,650,000.00	11.48%	38,297,593.00	14.37%	6.14%
资本公积	103,335,316.02	29.19%	25,247,426.25	9.47%	309.29%
盈余公积	16,639,132.27	4.70%	10,136,590.63	3.80%	64.15%
未分配利润	138,425,762.72	39.10%	91,993,926.92	34.52%	50.4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同比增长 454.14%，主要原因在于：本期公司股权融资 7,985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6,348 万元及赎回理财产品综合影响。
- 2、交易性金融资产同比减少 100%，主要原因在于：上期末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余额在本期到期赎回，且公司本期购买的银行理财均已到期赎回，期末无余额。
- 3、应收账款同比增长 67.32%，主要原因在于：制药设备业务期末待收货款增加。
- 4、应收款项融资同比减少 42.15%，主要原因在于：期初在手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有效兑付，本期新增期末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 5、预付账款同比增长 80.84%，主要原因在于：医疗器械业务研发支出及产销规模扩大，为研发临床试验、生产采购备货等预付的账款增加。
- 6、存货同比增长 89.91%，主要原因在于：随着订单及产销规模的扩大，公司加大产量并合理备货所致。
- 7、在建工程同比减少 66.90%，主要原因在于：新厂区建设一期工程项目竣工结算转固。
- 8、合同负债同比增长 124.92%，主要原因在于：期末制药设备业务预收合同款增加。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分别同比减少 97.69%和 100%，主要原因在于：本期偿还了中国农业银行的贷款。
- 10、资本公积同比增长 309.29%，主要原因在于：本期公司股权融资形成的股本溢价。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84,823,028.85	-	173,911,217.01	-	6.27%
营业成本	39,184,343.23	21.20%	41,943,987.67	24.12%	-6.58%
毛利率%	78.80%	-	75.88%	-	-
税金及附加	2,668,689.65	1.44%	1,301,956.40	0.75%	104.98%
销售费用	17,061,522.78	9.23%	17,657,930.62	10.15%	-3.38%
管理费用	25,271,190.34	13.67%	18,239,891.42	10.49%	38.55%
研发费用	36,567,667.55	19.79%	21,190,336.05	12.18%	72.57%
财务费用	432,719.69	0.23%	887,668.88	0.51%	-51.25%
其他收益	12,880,886.86	6.97%	7,263,202.32	4.18%	77.34%
投资收益	1,026,238.08	0.56%	86,260.36	0.05%	1,089.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9,840.38	0.01%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15,612.79	-0.01%	-165,828.07	-0.10%	-90.58%
资产减值损失	-1,510,416.43	-0.82%	-543,193.10	-0.31%	178.06%
营业利润	76,017,991.33	41.13%	79,339,727.86	45.62%	-4.19%
营业外收入	1,045.13	0.00%	17,609.83	0.01%	-94.07%
营业外支出	337,950.59	0.18%	266,136.22	0.15%	26.98%
利润总额	75,681,085.87	40.95%	79,091,201.47	45.48%	-4.31%
所得税费用	6,486,708.43	3.51%	8,909,620.09	5.12%	-27.19%
净利润	69,194,377.44	37.44%	70,181,581.38	40.35%	-1.4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税金及附加同比增长 104.98%，主要原因在于：(1)新厂区 I 期工程 2023 年 9 月建成转固并自次月申报缴纳房产税，本期房产税较去年同期增加；(2)营业收入增加，附加税增加。
- 2、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38.55%，主要原因在于：(1)随着员工人数增加的薪酬开支；(2)新厂区办公楼投入使用后的折旧增加；(3)其他与经营办公相关的开支增加。
- 3、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72.57%，主要原因在于：公司医疗器械业务新产品研发项目支出增加，如抗菌系列缝线、鱼骨线、聚乙烯醇栓塞微球、医用胶系列等新产品研发项目临床检测支出、耗用研发材料支出增加，同时随着研发人员数量增多使得研发人工支出增加。
- 4、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51.25%，主要原因在于：2024 年 3 月偿还农行贷款 58,946,216.85 元，导致 2024 年度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 5、其他收益同比增长 77.34%，主要原因在于：(1)优势企业奖励等政府补助增加；(2)先进制造业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	------	-------

主营业务收入	183,622,109.37	173,066,181.78	6.10%
其他业务收入	1,200,919.48	845,035.23	42.11%
主营业务成本	38,075,783.08	41,320,770.18	-7.85%
其他业务成本	1,108,560.15	623,217.49	77.88%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一、主营业务	183,622,109.37	38,075,783.08	79.26%	6.10%	-7.85%	3.14%
（一）医疗器械	160,062,051.22	22,358,306.91	86.03%	14.59%	16.41%	-0.22%
可吸收性外科缝线	155,625,572.88	21,888,198.11	85.94%	13.47%	15.84%	-0.29%
其他	4,436,478.34	470,108.80	89.40%	74.99%	51.01%	1.68%
（二）制药设备	23,560,058.15	15,717,476.17	33.29%	-29.43%	-28.93%	-0.47%
多肽制药设备	21,785,398.25	14,932,274.02	31.46%	-29.14%	-29.36%	0.21%
配件耗材及服务	1,774,659.90	785,202.15	55.75%	-32.77%	-19.65%	-7.22%
二、其他业务	1,200,919.48	1,108,560.15	7.69%	42.11%	77.88%	-18.56%
合计	184,823,028.85	39,184,343.23	78.80%	6.27%	-6.58%	2.92%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医疗器械板块同比增长 14.59%，主要由于市场的持续开拓以及部分地区集采的实施导致公司可吸收性外科缝线销售及收入的增长；此外，新产品明胶海绵栓塞微球的上市销售亦成为收入的新增长点。
- 2、制药设备板块同比减少 29.43%，主要源于多肽制药设备业务当期验收合同额减少，导致确认收入规模下降。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山东益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15,329,508.09	8.29%	否
2	河南弘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768,435.76	5.83%	否

3	广州通庆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461,982.27	5.66%	否
4	南京盼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9,520,531.41	5.15%	否
5	江西致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517,355.41	3.53%	否
合计		52,597,812.94	28.46%	-

注 1：河南弘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包括其实际控制人同一控制之下的河南省泰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弘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河南洲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河南恩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容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等。

注 2：广州通庆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包括其实际控制人同一控制之下的广州通庆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九江康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九江益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马尼（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12,376,731.19	20.76%	否
2	Samyang Holdings Corporation	8,430,888.21	14.14%	否
3	江苏铂荣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420,523.86	4.06%	否
4	佛山市金奈斯不锈钢有限公司	1,903,752.21	3.19%	否
5	成都鹏非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390,749.57	2.33%	否
合计		26,522,645.04	44.50%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81,876.97	59,206,812.00	7.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5,833.77	-89,091,186.72	97.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0,868.88	24,387,235.67	-81.63%

现金流量分析

-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金额增加 97.16%，主要为本期新厂区建设工程投资支付的现金大幅减少，以及本期收回了上期末投资理财导致；
-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金额减少 81.63%，主要为本期新增银行借款减少，同时本期偿还了上期末的银行借款余额。

四、投资状况分析

(一)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海南建邦	控股子公司	主要从事多肽制药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0,000.00	61,317,421.33	34,874,532.39	33,356,929.57	7,988,645.77
海南优拜	控股子公司	主要从事多肽行业会议服务等业务	3,000,000.00	4,262,984.56	3,658,683.83	1,115,692.91	-201,807.70
海南华迪	控股子公司	主要从事磁治疗仪等有源医疗器械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1,000,000.00	85,580.91	-474,456.64	-	-152,961.97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二)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0.00	0.00	-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0.00	0.00	-
合计	-	0.00	0.0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产品集中带量采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器械产品涉及河北省牵头三明采购联盟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2023 年 7 月中标）、福建省可吸收性外科缝线全省性联盟集中带量采购（2025 年 1 月中标）、甘肃省关于开展外周血管介入类微导管、微导丝等医用耗材省际联盟集中带量采购（2025 年 1 月中标）等集采。集采中选前后，对应产品的终端价格均存在一定幅度下降，进而传导至公司出厂销售价格的下降。集中带量采购虽然降低了产品终端及出厂销售价格，但往往同时会给中标企业带来销售量的大幅增长。未来，国家或地方层面均有可能进一步推进医用耗材的集采政策，公司更多产品和市场可能进一步被纳入集采范围，如果公司产品不能够满足国家或地方层面集采要求，无法中标或中标后销量增长无法弥补销售价格下降的影响，公司可能面临市场份额或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 公司将紧密跟踪集中带量采购相关政策，积极制定合理的投标报价策略，力争公司产品中标；同时提升公司生产自动化程度，扩大产能，降低产品成本。
产品“两票制”政策风险	医药行业“两票制”系指生产企业到流通企业开一次发票，流通企业到医疗机构开一次发票，其推行旨在规范行业购销秩序，减少流通环节，缩减销售渠道，建立价格追溯机制。目前，“两票制”主要在药品流通领域推广，部分地区借鉴药品领域的经验开展了积极探索，颁布了推广医用耗材“两票制”的相关政策，但医用耗材“两票制”尚处于逐步落地推进阶段。目前“两票制”政策对公司整体的业务发展影响较小。若未来医疗器械领域“两票制”落地范围不断扩大，如果公司销售模式及营销推广策略未能随

	着政策落地进度快速优化调整，则可能导致公司在行业中处于不利地位，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 公司将加强相关政策的梳理和研究，密切跟踪行业政策的变化，及时调整市场和销售战略并制定应对策略，保证公司经营满足各项政策要求，最大程度地降低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产生的风险。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在医疗器械业务板块，公司专注于临床手术所需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与开拓，在国内率先取得了可吸收性外科缝线产品首张注册证，成功打破国外企业在该领域的垄断局面。同时，公司也持续在手术缝线领域拓展产品线，并积极开拓介入栓塞材料、止血材料等新产品线。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和性能，公司在可吸收性手术缝线领域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但目前强生、舜科、美敦力等国外知名厂商在我国手术缝线市场仍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占据国内主要市场份额；与此同时，医疗器械行业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和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持续吸引更多的国内企业进入该行业，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在制药设备业务板块，公司围绕多肽筛选、多肽原料药研发及生产进行产品布局，针对多肽工业生产和实验室研发等应用领域提供多肽自动化合成全套解决方案。近年来，随着下游多肽药物需求增长带动多肽原料药厂商陆续扩产，多肽制药设备行业呈现较好的发展趋势，同时也推动多肽制药设备行业竞争加剧。若公司未来不能在技术储备、研发投入、产品质量、产品布局、品牌建设及销售网络拓展方面持续提升，将可能导致公司综合竞争力下降，从而对公司的产品销售规模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 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以及技术储备，围绕主营业务持续丰富产品线和产品结构；持续深化营销网络布局，巩固自身品牌优势，同时积极拓展新客户和新市场，以增强公司抵御市场竞争风险的能力。

医疗器械业务销售收入主要依赖单一产品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以手术缝线为代表的外科手术医疗器械及多肽制药设备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发展，在医疗器械领域，公司已拥有手术缝线、介入栓塞材料、止血材料等产品，并且持续不断在升级现有产品、开发新产品，持续扩充产品线，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获准注册 5 个 III 类、8 个 II 类医疗器械产品；在多肽制药设备领域，公司拥有多肽合成仪、多肽裂解仪等产品。但是目前，公司营业收入仍以可吸收性外科缝线产品为主，如果未来手术缝线行业政策、市场竞争情况、终端市场需求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而公司其他产品市场推广及销售不及预期，将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 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围绕主营业务持续丰富产品线和产品结构。目前，公司抗菌缝线、聚乙烯醇栓塞微球、明胶海绵栓塞微球已获批，正积极推进新产品的市场推广与销售。
经销商管理风险	公司医疗器械产品以经销模式为主，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模式产生的收入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较高。同时，公司经销商数量较多，地区分布广泛，对公司的经销商管理能力要求较高。随着公司产品线的丰富，公司销售规模亦将随之提升，对经销商的培训、组织管理和风险管控难度进一步提升。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对经销商的管理能力，或者部分经销商的销售策略、服务能力等方面不能满足公司的要求，将可能造成经销商管理混乱、公司产品的市场推广不达预期等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应对措施： 公司制定了经销商管理制度对经销商进行有效管理，公司将持续完善经销商管理制度及相关流程，提升经销商管理能力，建立经销商优胜劣汰机制，持续加强对经销商的培训和指导。
毛利率下滑及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较高，但未来如果因集中带量采购等原因导致公司医疗器械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则公司存在综

	合毛利率下滑的风险；此外，如果集中带量采购等带来的产品销量提升未能抵消产品销售价格下降的影响，或公司与上下游供应商、经销商的稳定合作关系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则公司未来存在一定的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 公司持续优化供应链整合及生产工艺，提升自动化生产程度以降低单位生产成本，提升综合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紧密围绕市场需求持续进行新产品拓展，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原材料价格波动及部分原材料境外采购风险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缝线材料、缝合针材料、结构件、标准件、泵、阀、电器元件等。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直接影响公司的毛利率和利润水平。同时，公司手术缝线部分原材料存在境外采购的情形。未来，若进口国同我国产生贸易摩擦甚至引发限制出口，将可能导致公司采购受到限制，或出现供应短缺、供应商合作终止等情况，导致公司相关原材料短缺、成本价格波动等问题，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 公司将持续优化供应链管理，拓宽海外采购渠道，拓展优质供应商资源，加强合作与议价能力。此外，随着国内原材料供应技术升级与质量提升，推进了国内成熟供应商的原材料替代进程，公司对境外采购依赖将会逐步降低。
技术研发风险	医疗器械行业属于学科交叉和技术密集型行业，对行业内企业的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要求较高。公司深耕行业多年并注重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结合临床需求持续创新技术及开发新产品，但由于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和生产是一种多学科高度相互交叉、知识密集、技术含量较高的活动，对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能力要求较高，并且产品注册审批要求高，公司产品研发和新技术产业化存在不确定性，可能会面临研发周期长、研发投入高，甚至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同时也可能出现在研产品定位偏差导致产品商业价值较低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 公司根据行业的需求和发展，紧盯前沿技术革新和升级迭代，提前进行技术储备；持续加强研发队伍的建设，将继续加强自身研发力量，引进和培养更多的专业研发人员，加强与知名高校、研究机构等的合作，提升研发部门的整体水平。
人才流失和技术失密风险	医疗器械行业是学科交叉和技术密集型行业，企业的持续发展需要稳定、高素质的技术人才队伍。随着经济和医疗领域的蓬勃发展，多学科背景的行业人才价值日益凸显。随着市场竞争越发激烈，行业内对于技术人才的需求与日俱增，行业内的市场竞争也越来越体现为技术与高素质人才的竞争。若发生高素质人才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对公司持续创新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同时，随着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还存在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一旦泄露公司利益将会受到负面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 公司通过建立核心人才股权激励计划与阶梯式薪酬福利体系，强化员工归属感；完善技术保密制度，包括分级权限管理、数据加密及物理隔离措施；同时搭建内部人才培养体系与职业发展通道，持续储备复合型人才，并建立技术泄密快速响应与追责机制，全方位保障人才稳定与技术安全。
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医疗器械产品的质量至关重要，质量管理涵盖研发、采购、生产、检验、仓储、运输、使用、售后等全生命周期，医疗器械产品生产、流通过程中涉及的影响产品质量的因素众多，公司产品存在受上述因素影响出现质量问题的风险。若公司产品因相关因素的影响发生产品质量问题，导致产品出现质量纠纷或因此发生诉讼、仲裁等，将可能对公司的市场口碑、声誉和市场竞争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 公司将持续优化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执行生产质量标准，加强全流程质量管控与员工培训，确保产品安全可靠，最大限度降低质量风险。

业务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公司的资产规模、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由此对公司的组织架构、经营管理、财务核算、内部控制和经营决策等方面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在发展过程中通过不断积累经营管理经验、改善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团队建设，以适应和配合公司的快速发展节奏，但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健全管理机制，公司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 公司构建动态调整的矩阵式组织架构，匹配业务扩张需求；全面升级管理体系，包括已引入 ERP 系统实现财务核算与业务流程全链路数字化管控，建立跨部门协作机制；强化管理梯队建设，通过外部引进复合型高管与培养储备人才，配套绩效考核与股权激励绑定核心团队；公司持续加大技术投入，持续提升生产设备自动化水平，保证产品质量标准化；同步建立内控自检与风险预警机制，确保规模增长与管理能力提升同步驱动。
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此外，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还享受了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设备器具一次性扣除等税收优惠政策。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未来无法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等，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 近年来公司研发投入逐年增长，同时强化知识产权布局，能够确保研发费用占比、科技人员配置等核心指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同时进一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与成果转化效率。此外，公司依托海南自贸港区位优势，享受区域性税收优惠政策。
对赌协议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部分投资人存在存续的回购权等特殊权利条款协议，若未来触发相关回购条款并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履行回购义务，将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发生变化。

	公司应对措施： 公司与有关机构股东保持积极沟通，设计预案，如发生触发回购的情况，能确保各方用较好的方式解决，以减少对公司的不利影响；截至本年报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触发相关回购条款。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00	168,318.6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00	0.0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354,500.00	354,50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00	0.00
提供财务资助	0.00	0.00
提供担保	0.00	0.00
接受担保	75,000,000.00	75,000,000.00
委托理财	0.00	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00	0.00
贷款	0.00	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2024 年度，公司自关联方海南桢祥玖锡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乳胶手套等低值易耗品，金额合计 168,318.60 元，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相关规定，上述金额未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0.5%，由董事长审批通过即可，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已对上述交易予以审批确认。

海南华迪为杨顶建控制的企业，主要从事有源医疗器械产品的生产经营，为解决海南华迪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同时拓展公司在有源医疗器械产品领域的储备，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4 年 6 月以现金 35.45 万元人民币收购海南华迪 100% 的股权。

为建设新厂区 I 期工程，公司于 2022 年 9 月与农业银行签订 8 年期 7,000 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并由杨顶建提供保证担保，2024 年 3 月公司将上述合同项下贷款全部归还，上述交易经建科有限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海南建邦于 2024 年 4 月与海南农商银行签订 1 年期 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并由杨顶建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贷款届满之日起三年，上述交易经实际控制人杨顶建个人无偿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属于公司单方获益的情况，无需按关联交易进行审议。

此外，2024 年度，公司存在为相关自然人股东代缴因公司股改、收购海南建邦制药科技有限公司及海南优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以百迈科股权出资设立控股公司海南迈迪科医药控股有限公司、2024 年 2 月及 12 月部分老股东转让股权等事项产生的个人所得税。实际操作时，先由相关自然人股东将个税款转账至公司，公司再向税务局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该等自然人股东因公司代缴个人所得税形成的与公司的资金往来不构成关联方资金拆借、资金占用等不合规情形，也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比照关联交易进行了披露，详见本报告之“财务报表附注”之“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管理的需要。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为建立健全激励约束长效机制，充分调动优秀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公司已通过设立员工持股平台海南科迈特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各激励对象通过持有海南科迈特的财产份额而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截至目前，海南科迈特持有公司 2,16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5.3137%。

2021 年 10 月 14 日，建科有限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员工股权激励并制定<海南建科药业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设立合伙企业作为员工持股平台的议案》等议案，建科有限拟通过设立员工持股平台的方式对员工实施股权激励；2021 年 11 月 2 日，建科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 2021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情况具体如下：（1）2021 年 11 月，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海南科迈特设立，并授予 21 名员工合计 457 万元合伙份额。（2）2021 年 12 月，海南科迈特执行事务合伙人杨顶建将其所持 164 万元合伙份额转让给吴垚、邓汉荣、曹颀等 15 人。（3）2022 年 7 月，员工彭昌华离职退伙，按照约定将其所持海南科迈特 20 万元合伙份额分别转给莫昌金 10 万元、石敏慧 10 万元。（4）2022 年 12 月，海南科迈特执行事务合伙人杨顶建将其所持 80 万元合伙份额转让给石敏慧、李隽、郑福林等 8 人。（5）2023 年 4 月，陈宁、高敏敏离职退伙，陈宁将其所持 12 万元合伙份额转让给执行事务合伙人杨顶建；高敏敏将其所持 5 万元份额转让给郑福林。（6）2024 年 11 月，海南科迈特执行事务合伙人杨顶建将其所持 90 万元合伙份额转让给吕辉、林启巧、何立峰、高柳胜等 11 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17 日	-	挂牌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12 月 17 日	-	挂牌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17 日	-	挂牌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12 月 17 日	-	挂牌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4 年 12 月 17 日	-	挂牌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17 日	-	挂牌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不存在资金占用行为, 不存在要求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也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12 月 17 日	-	挂牌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不存在资金占用行为, 不存在要求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也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17 日	-	挂牌	股份转让限制与自愿锁定的承诺	承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锁定期进行执行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12 月 17 日	-	挂牌	股份转让限制与自愿锁定的承诺	承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锁定期进行执行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4 年 12 月 17 日	-	挂牌	股份转让限制与自愿锁定的承诺	承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锁定期进行执行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12 月 17 日	-	挂牌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若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将采取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17 日	-	挂牌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若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将采取约束措	正在履行中

					施。	
董监高	2024 年 12 月 17 日	-	挂牌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若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采取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注：由于公司股东海南科迈特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顶建，因此上表中将海南科迈特的相关承诺事项合并归类在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一项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第四节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8,297,593	100%	-19,151,412	19,146,181	47.1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655,244	51.32%	-13,103,496	6,551,748	16.12%
	董事、监事、高管	9,285,340	24.25%	-6,975,053	2,310,287	5.68%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21,503,819	21,503,819	52.9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13,103,496	13,103,496	32.23%
	董事、监事、高管	0	0%	6,930,863	6,930,863	17.0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8,297,593	-	2,352,407	40,6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3				

注：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顶建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及核心技术人员，上表其所持股份计入“董事、监事、高管”对应的股份数量，相应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心员工”不再计算杨顶建所持股份。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1 月，公司增资

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3,829.7593 万元增加至 4,065.00 万元，新增 235.2407 万元分别由南通招华以 1,999.9975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 58.9193 万元注册资本，由深圳达晨以 1,795.3653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 52.8909 万元注册资本，由杭州达晨以 1,077.2212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 31.7346 万元注册资本，由深圳财智以 120.0013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 3.5352 万元注册资本，由海南泰达以 1,999.9975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 58.9193 万元注册资本，由丽水巧达以 992.5903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 29.2414 万元注册资本，并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取得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 4,065.00 万元。

2024 年 2 月 28 日，中审众环会计师出具《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4]第 0100021 号），经审验，

截至 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已收到南通招华、深圳达晨、杭州达晨、深圳财智、海南泰达、丽水巧达缴纳的资金合计 79,851,731.15 元，其中，计入股本 2,352,407 元，计入资本公积 77,499,324.15 元，均以货币形式出资。

2、2024 年 2 月，公司股份转让

2024 年 2 月 22 日，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自然人股东门象、林仕彪、杨顶建转让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事宜，其中：门象以 1,300.00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公司 38.2976 万股股份转让给嘉兴杜若，林仕彪以 1,300.00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公司 38.2976 万股股份转让给嘉兴杜若，杨顶建以 150.00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公司 4.4190 万股股份转让给许宜山。

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相关各方分别签署《关于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了上述股份转让事宜。

3、2024 年 11 月，公司股份转让

2024 年 11 月 25 日，门象与王增战签署《股份代持还原及股份转让协议》，门象将其代王增战持有的 582,987 股股份转让给王增战。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海南迈迪科	19,655,244	0	19,655,244	48.35%	13,103,496	6,551,748	-	-
2	王新炜	4,769,104	0	4,769,104	11.73%	3,576,828	1,192,276	-	-
3	杨顶建	3,022,020	-44,190	2,977,830	7.33%	2,233,373	744,457	-	-
4	门象	2,556,936	-965,963	1,590,973	3.91%	0	1,590,973	-	-
5	海南科迈特	2,160,000	0	2,160,000	5.31%	1,440,000	720,000	-	-
6	谭昭奎	1,494,216	0	1,494,216	3.68%	1,120,662	373,554	-	-
7	谭昭轩	994,212	0	994,212	2.45%	0	994,212	-	-
8	嘉兴硕联	880,744	0	880,744	2.17%	0	880,744	-	-
9	王均玉	824,508	0	824,508	2.03%	0	824,508	-	-
10	嘉兴杜若	0	765,952	765,952	1.88%	0	765,952	-	-
合计		36,356,984	-244,201	36,112,783	88.84%	21,474,359	14,638,424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杨顶建直接持有海南迈迪科 61.5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 2、杨顶建直接持有海南科迈特 15.22%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 3、门象、王新炜、谭昭轩、王均玉分别直接持有海南迈迪科 6.70%、5.87%、3.93%、3.09%的股权。
- 4、谭昭奎与谭昭轩系兄弟关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海南迈迪科直接持有公司 19,655,244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8.35%，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其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无变化。

公司名称	海南迈迪科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A903DR58
法定代表人	杨顶建
设立日期	2021 年 8 月 3 日
注册资本	579.3787 万元
公司住所	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弘海路日广凤羽林小区 C2-206 号铺面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杨顶建直接持有公司 2,977,83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33%；同时，杨顶建通过海南迈迪科间接控制公司 48.35%的表决权，通过海南科迈特间接控制公司 5.31%的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60.99%的表决权。因此，杨顶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除对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回购条款等特殊权利条款外，公司不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否涉及发行上市、财务业绩等对赌事项

√是 □否

对赌目标	对赌期间	补偿方式
发行上市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股份回购
财务业绩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股份回购
其他	详见下文回购情形之详细情况	股份回购

详细情况

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及时任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深圳达晨、杭州达晨、深圳财智、海南泰达、丽水巧达、南通招华（以下简称“投资方”）签署相关《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及《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一》”）。根据前述协议约定，投资方享有股东知情权、回购权、领售权、优先购买权与随售权、优先认购权、反稀释权、清算优先权、最优惠待遇、连带责任等特殊投资条款。此外，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深圳达晨、杭州达晨、深圳财智、海南泰达、丽水巧达出具的《公司治理的承诺函》涉及一票否决权。

2024 年 12 月，《增资协议》《补充协议一》的相关主体分别签署《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除对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及回购条款等特殊权利外，相关协议中涉及公司的回购权及其他特殊投资条款均已终止，且不涉及《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定的禁止性情形。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投资方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条款类型	主要内容（触发条件）	义务主体
深圳达晨、杭州达晨、深圳财智	回购权	3.1 回购情形 发生下列任一情形的，投资方有权优先于原股东，要求控股股东回购或收购（统称“回购”）投资方所持有的标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权（“回购权”）： 3.1.1 在任何情况下，标的公司未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 3.1.2 投资方合理判断标的公司已无法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 3.1.3 集团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对投资方构成欺诈、重大不诚信或陈述保证出现重大失实的行为； 3.1.4 标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核心员工（名单详见附件 2）发生超过 1/3 的变更（内部培养新增和内部员工接替高级管理人、核心员工职务人员除外）； 3.1.5 在标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实际控制人对标的公司丧失控制地位或者直接及间接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下降超过 50%； 3.1.6 在标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标的公司合并口径下任一会计年度的经审计净利润或营业收入比上一会计年度下降超过 50%以上； 3.1.7 在标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标的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了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1.8 标的公司其他股东要求行使其享有的回购权或赎回权（在此情形下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当在接到其他股东的回购要求之日当日即行通知投资方）； 3.1.9 标的公司被托管或进入清算程序或进入破产程序； 3.1.10 标的公司实质性停止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控制人连续 3 个月以上下落不明（意外事故或死亡除外）、生产经营停顿达 3 个月以上； 3.1.11 标的公司或实际控制人涉嫌重大犯罪已被司法机关判处刑罚； 3.1.12 标的公司涉嫌重大违法行为已被监管机关立案调查，且该等重大违法行为可能构成合格上市的实质性障碍的； 3.1.13 集团公司的重要经营性资产（包括知识产权、不动产等）被相关国家机关或监管机构采取查封、冻结、强制执行以及限制权利行使的其他措施，可能对集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 3.1.14 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出现其他严重违反交易文件且经投资方要求后仍未按期整改的情形。 3.3.2 控股股东延迟支付回购价款的，每延迟一日应按照回购价款的万分之一的标准向投资方支付违约金。实际控制人承担差额补	
--	---	--

		足义务。 4.1 重大不诚信情形 标的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应当诚信经营，并保证自本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标的公司完成合格 IPO 之日止，不存在以下任何一种情形： 4.1.1 集团公司伪造、变造、涂改会计凭证、财务账册或者向会计师事务所提供虚假财务资料； 4.1.2 集团公司未按照本补充协议的约定按时向投资方提供财务报表且经投资方催促后 30 日内仍未提供，或拒不配合投资方了解集团公司经营、财务状况； 4.1.3 集团公司擅自变更重要会计政策（包括收入确认方法等）或会计估计（按照法律规定或政策调整除外）； 4.1.4 集团公司违反公司治理制度，擅自对外提供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 4.1.5 原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受其控制或影响的关联方通过虚假交易、关联交易、放弃债权、不当承认债务等方式转移集团公司资产； 4.1.6 原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受其控制或影响的关联方违规占用集团公司资产； 4.1.7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因婚姻、继承等原因导致集团公司股权结构不稳定或出现重大个人诚信或信用等问题； 4.1.8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本补充协议关于竞业限制、禁止同业竞争的规定，与集团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4.1.9 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标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权被质押、冻结或被采取限制权利的其他措施； 4.1.10 集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重违反交易文件的相关规定。 4.2 限期解决 如果集团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 4.1 条重大不诚信情	
--	--	--	--

		形之一，投资方有权选择（1）要求控股股东回购投资方所持标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或（2）要求控股股东在投资方指定期限内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消除对集团公司的不利影响、改正相关行为或事件或解决相关问题。 13.13 暂停上市或退市 如果标的公司在实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境内上市、境外上市、借壳上市或被上市公司收购之后三年内，标的公司（或上市公司）主动终止上市或因触发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中规定的重大违法类退市情形而被监管机构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且投资方所持标的公司（或上市公司）股票无法及时减持，则投资方有权要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或回购投资方所持标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收购或回购价格为以投资方的所持标的公司股权对应的投资成本为本金按 8% 年单利计算的自交割起至回购日止的本利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收到投资方要求回购或收购的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将回购或收购价款支付至投资方指定银行账户。	
海 南 泰 达、丽水 巧达	回购权	3.1 回购情形 发生下列任一情形的，投资方有权优先于原股东，要求控股股东回购或收购（统称“回购”）投资方所持有的标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权（“回购权”）： 3.1.1 在任何情况下，标的公司未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 3.1.2 投资方合理判断标的公司已无法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 3.1.3 集团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对投资方构成欺诈、重大不诚信或陈述保证出现重大失实的行为； 3.1.4 标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或核心员工（名单详见附件 2）发生超过 1/3 的变更（内部培养新增和内部员工接替高级管理人、核心员工职务人员除外）； 3.1.5 在标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实际控制人对标的公司丧失控制地位或者直接及间接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下降超过	控 股 股 东、实际 控制人

		50%; 3.1.6 在标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标的公司合并口径下任一会计年度的经审计净利润或营业收入比上一会计年度下降超过50%以上; 3.1.7 在标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标的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了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1.8 标的公司其他股东要求行使其享有的回购权或赎回权(在此情形下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当在接到其他股东的回购要求之日当日即行通知投资方); 3.1.9 标的公司被托管或进入清算程序或进入破产程序; 3.1.10 标的公司实质性停止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控制人连续 3 个月以上下落不明(意外事故或死亡除外)、生产经营停顿达 3 个月以上; 3.1.11 标的公司或实际控制人涉嫌重大犯罪已被司法机关判处刑罚; 3.1.12 标的公司涉嫌重大违法行为已被监管机关立案调查,且该等重大违法行为可能构成合格上市的实质性障碍的; 3.1.13 集团公司的重要经营性资产(包括知识产权、不动产等)被相关国家机关或监管机构采取查封、冻结、强制执行以及限制权利行使的其他措施,可能对集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 3.1.14 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出现其他严重违反交易文件且经投资方要求后仍未按期整改的情形。 3.3.2 控股股东延迟支付回购价款的,每延迟一日应按照回购价款的万分之一的标准向投资方支付违约金。实际控制人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4.1 重大不诚信情形 标的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应当诚信经营,并保证自本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标的公司完成合格 IPO 之日止,不存在以下	
--	--	--	--

		任何一种情形： 4.1.1 集团公司伪造、变造、涂改会计凭证、财务账册或者向会计师事务所提供虚假财务资料； 4.1.2 集团公司未按照本补充协议的约定按时向投资方提供财务报表且经投资方催促后 30 日内仍未提供，或拒不配合投资方了解集团公司经营、财务状况； 4.1.3 集团公司擅自变更重要会计政策（包括收入确认方法等）或会计估计（按照法律规定或政策调整除外）； 4.1.4 集团公司违反公司治理制度，擅自对外提供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 4.1.5 原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受其控制或影响的关联方通过虚假交易、关联交易、放弃债权、不当承认债务等方式转移集团公司资产； 4.1.6 原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受其控制或影响的关联方违规占用集团公司资产； 4.1.7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因婚姻、继承等原因导致集团公司股权结构不稳定或出现重大个人诚信或信用等问题； 4.1.8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本补充协议关于竞业限制、禁止同业竞争的规定，与集团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4.1.9 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标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权被质押、冻结或被采取限制权利的其他措施； 4.1.10 集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重违反交易文件的相关规定。 4.2 限期解决 如果集团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 4.1 条重大不诚信情形之一，投资方有权选择（1）要求控股股东回购投资方所持标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或（2）要求控股股东在投资方指定期限内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消除对集团公司的不利影响、改正相关行为或事件或解决相关问题。	
--	--	--	--

		13.13 暂停上市或退市 如果标的公司在实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境内上市、境外上市、借壳上市或被上市公司收购之后三年内，标的公司（或上市公司）主动终止上市或因触发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中规定的重大违法类退市情形而被监管机构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且投资方所持标的公司（或上市公司）股票无法及时减持，则投资方有权要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或回购投资方所持标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收购或回购价格为以投资方的所持标的公司股权对应的投资成本为本金按 8% 年单利计算的自交割起至回购日止的本利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收到投资方要求回购或收购的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将回购或收购价款支付至投资方指定银行账户。	
南通招华	知情权	2.4 工作访问 应投资方的要求，原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协助投资方进入集团公司的厂房或办公地点进行相应的工作访问，访谈管理层、员工、会计、法律顾问或其他人员，就集团公司的经营与财务状况进行讨论。该条款自公司提交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申请并获得受理之日起自始至终，且不具备恢复效力。	原股东、实际控制人
	回购权	3.1 回购情形 发生下列任一情形的，投资方有权优先于原股东，投资方有权要求控股股东回购（统称“回购”）投资方所持有的标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权（“回购权”）： 3.1.1 在任何情况下，标的公司未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 3.1.2 集团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对投资方构成欺诈、重大不诚信或陈述保证出现重大失实的行为； 3.1.3 标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或核心员工（名单详见附件 2）发生超过 1/3 的变更（内部培养新增和内部员工接替高级管理人、核心员工职务人员除外）； 3.1.4 在标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实际控制人对标的公司丧失控制地位或者直接及间接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下降超过	控 股 股 东、实际 控制人

		50%; 3.1.5 在标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标的公司合并口径下任一会计年度的经审计净利润或营业收入比上一会计年度下降超过50%以上; 3.1.6 在标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标的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了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1.7 标的公司其他股东要求行使其享有的回购权或赎回权(在此情形下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当在接到其他股东的回购要求之日当日即行通知投资方); 3.1.8 标的公司被托管或进入清算程序或进入破产程序; 3.1.9 标的公司实质性停止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控制人连续 3 个月以上下落不明(意外事故或死亡除外)、生产经营停顿达 3 个月以上; 3.1.10 标的公司或实际控制人涉嫌重大犯罪已被司法机关判处刑罚; 3.1.11 标的公司涉嫌重大违法行为已被监管机关立案调查,且该等重大违法行为可能构成合格上市的实质性障碍的; 3.1.12 集团公司的重要经营性资产(包括知识产权、不动产等)被相关国家机关或监管机构采取查封、冻结、强制执行以及限制权利行使的其他措施,对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 3.1.13 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出现其他严重违反交易文件且经投资方要求后仍未按期整改的情形。 4.1 重大不诚信情形 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当诚信经营,并保证自本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标的公司完成合格 IPO 之日止,不存在以下任何一种情形: 4.1.1 集团公司伪造、变造、涂改会计凭证、财务账册或者向会计师事务所提供虚假财务资料;	
--	--	--	--

		4.1.2 集团公司未按照本补充协议的约定按时向投资方提供财务报表且经投资方催促后 30 日内仍未提供，或拒不配合投资方了解集团公司经营、财务状况； 4.1.3 集团公司擅自变更重要会计政策（包括收入确认方法等）或会计估计（按照法律规定或政策调整除外）； 4.1.4 集团公司违反交易公司治理制度，擅自对外提供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 4.1.5 原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受其控制或影响的关联方通过虚假交易、关联交易、放弃债权、不当承认债务等方式转移集团公司资产； 4.1.6 原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受其控制或影响的关联方违规占用集团公司资产； 4.1.7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因婚姻、继承等原因导致集团公司股权结构不稳定或出现重大个人诚信或信用等问题； 4.1.8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本补充协议关于竞业限制、禁止同业竞争的规定，与集团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4.1.9 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标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权被质押、冻结或被采取限制权利的其他措施； 4.1.10 集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重违反交易文件的相关规定。 4.2 限期解决 如果集团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上述情形之一，投资方有权选择（1）要求控股股东回购投资方所持标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或（2）要求控股股东在投资方指定期限内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消除对集团公司的不利影响、改正相关行为或事件或解决相关问题。 13.2 连带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补充协议项下应对投资方承担的义务或责任是连带性质的，前述任何一方在本补充协议项下的义务或	
--	--	--	--

		责任得不到国家机关的认可或者因法律限制或其他原因未履行的，其他各方应代为履行相关义务或承担连带责任。标的公司在本补充协议项下对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连带责任和差额补足义务。	
	股 权 转 让 限 制	9.1 股权转让限制 自交割至标的公司实现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未经投资方事先书面同意，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下列行为： 9.1.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标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权转让给标的公司其他股东或除本轮投资方之外的第三方（无论是否办理工商登记），但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除外； 9.1.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标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权上设立信托、担保或其他权利限制。 9.2 股权受让方的义务承继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经投资方书面同意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标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权给除本轮投资方外的第三人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确保，该受让方接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股权转让前在本补充协议项下的义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论在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是否持有标的公司股权，均应对该受让方的行为承担连带责任。 9.3 投资方权益转让 在不影响标的公司实现合格 IPO 前提下，投资方根据其业务发展需要可以在其认为适当的时候将其在本补充协议及/或增资协议项下的各项权利义务（含所持标的公司的部分或全部股权），转让给投资方的关联方或投资方指定的其他受让方，投资方在《增资协议》和本补充协议/股东协议中所享有的各项权益（含回购权及其他优先权等）随之转让给该等受让方。标的公司的原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如有）。	原股东、 控 股 股 东、实际 控制人

三、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权益分派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6 月 24 日	4.00	0	0
合计	4.00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完成 2023 年度权益分派。

(二)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4.00	0	0

第五节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杨顶建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2 年 10 月	2022 年 6 月 24 日	2025 年 6 月 23 日	15,654,866	-260,190	15,394,676	37.87%
凌振宏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2 年 10 月	2022 年 6 月 24 日	2025 年 6 月 23 日	144,000	-	144,000	0.35%
李永纲	董事	男	1981 年 9 月	2022 年 6 月 24 日	2025 年 6 月 23 日	120,000	-	120,000	0.30%
王芳芳	董事	女	1987 年 12 月	2022 年 6 月 24 日	2025 年 6 月 23 日	84,000	-	84,000	0.21%
王新炜	董事	男	1971 年 5 月	2022 年 6 月 24 日	2025 年 6 月 23 日	5,922,544	-	5,922,544	14.57%
赵军	监事会主席	男	1980 年 7 月	2022 年 6 月 24 日	2025 年 6 月 23 日	84,000	-	84,000	0.21%
吴方杰	监事	男	1972 年 10 月	2022 年 6 月 24 日	2025 年 6 月 23 日	48,000	-	48,000	0.12%
莫丽莎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5 年 11 月	2022 年 6 月 24 日	2025 年 6 月 23 日	-	-	-	-
谭昭奎	副总经理	男	1963 年 6 月	2023 年 12 月 8 日	2025 年 6 月 23 日	3,113,645	-1,619,429	1,494,216	3.68%
吕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71 年 6 月	2024 年 6 月 27 日	2025 年 6 月 23 日	-	96,000	96,000	0.24%
郑福林	财务总监	男	1991 年 10 月	2024 年 6 月 27 日	2025 年 6 月 23 日	36,000	-	36,000	0.09%

注：上述期初及期末持股数量包括直接持股及间接持股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 1、杨顶建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持有海南迈迪科 61.50%的股权并担任其法定代表人和执行董事，持有海南科迈特 15.22%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 2、王新炜为公司董事，持有海南迈迪科 5.87%的股权；
- 3、凌振宏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持有海南科迈特 6.67%合伙份额；

- 4、李永纲为公司董事，持有海南科迈特 5.56% 合伙份额；
- 5、王芳芳为公司董事，持有海南科迈特 3.89% 合伙份额；
- 6、赵军为公司监事会主席，持有海南科迈特 3.89% 合伙份额；
- 7、吴方杰为公司监事，持有海南科迈特 2.22% 合伙份额；
- 8、谭昭奎为公司副总经理，谭昭奎与谭昭轩系兄弟关系。谭昭奎直接持有公司 3.68% 的股份，谭昭轩直接及通过海南迈迪科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4.35% 的股份；
- 9、吕辉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持有海南科迈特 4.44% 合伙份额；
- 10、郑福林为公司财务总监，持有海南科迈特 1.67% 合伙份额；
- 11、莫丽莎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同时担任海南迈迪科监事。

（二）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吴垚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新增聘任吕辉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郑福林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时，免去吴垚副总经理职务。
吕辉	无	新任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郑福林	无	新任	财务总监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吕辉	197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应用数学专业。1993年9月至1994年12月，就职于中国民族国际信托大连证券营业部；1994年12月至2009年2月，就职于甘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营业部负责人及副总经理；2009年2月至2018年5月，就职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营业部负责人、西北分公司总经理；2018年5月至2022年8月，就职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历任总裁助理兼陕西分公司负责人、北京分公司负责人；2022年8月至2023年6月，就职于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北京分公司总经理；2023年6月至2024年6月，任百迈科总经理助理；2024年6月至今，任百迈科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	--

郑福林	199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兰州大学会计学专业。2014年6月至2018年3月，就职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18年3月至2019年3月，就职于甘肃浙银天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总监；2019年3月至2022年3月，就职于兰州康顺石化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投融资部长、证券部长；2022年3月至2024年6月，担任百迈科财务经理，2024年6月至今，担任百迈科财务总监。
-----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姓名	职务	股权激励方式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杨顶建	董事长、总经理	限制性股票	0	328,800	—	—	—	—
凌振宏	董事、副总经理	限制性股票	0	144,000	—	—	—	—
李永纲	董事	限制性股票	0	120,000	—	—	—	—
王芳芳	董事	限制性股票	0	84,000	—	—	—	—
赵军	监事	限制性股票	0	84,000	—	—	—	—
吴方杰	监事	限制性股票	0	48,000	—	—	—	—
吕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限制性股票	0	96,000	—	—	—	—
郑福林	财务总监	限制性股票	0	36,000	—	—	—	—
合计	—	—	0	940,800	—	—	—	—

注：以上股权激励均在海南科迈特中进行，根据《海南建科药业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自签署《海南科迈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日起，其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任职期限不少于五年（简称“服务期”）。截至报告期末，所有激励对象尚在服务期内。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7	25	13	69
销售人员	43	15	8	50
研发人员	54	34	15	73
生产人员	154	70	42	182
员工总计	308	144	78	37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2
硕士	6	13
本科	86	116
专科	85	90
专科以下	130	153
员工总计	308	37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公司有针对性地参加人才交流会，招聘应届毕业生和优秀专业人才，为人才提供发挥自己才干的舞台和机会，帮助人才实现自身的价值，提供与其自身价值相适应的待遇和职位。公司重视员工培训，通过内部培训和参加外部培训，不断提升员工素质和能力。
- 2、公司依法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公司依照员工综合情况划分岗位类别、等级，确定工资职级等标准，公司薪酬政策保持稳定。截止 2024 年末，公司共有退休返聘人员 5 名。除上述退休返聘人员外，公司不存在需要承担费用的其他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杨顶建	无变动	公司创始人、董事长、总经理	15,654,866	-260,190	15,394,676
凌振宏	无变动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144,000	-	144,000
李永纲	无变动	公司董事、子公司海南建邦总经理	120,000	-	120,000
云晓	无变动	研发部项目总监	48,000	-	48,000
谭奕勋	无变动	研发部项目总监兼医学部经理	48,000	1,619,429	1,667,429

上述核心员工持股股数包括其直接持股及间接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不存在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三、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行，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按制度规定切实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为所有股东及未来投资者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的权利。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全体监事依据《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精神，积极对公司财务、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并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监事会。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其他未披露风险，对报告期内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的资产与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或第三人之间产权界定清晰、划分明确，具备独立性。
人员	是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股东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已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的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管理制度，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公司人员独立。
财务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已开设单独的银行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无混合纳税现象。
机构	是	公司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所需的组织结构且运行良好，各部门独立履行其职能。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亦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

		个人干预的现象。
--	--	----------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企业规范管理、规范治理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制度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体系，依法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财务会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众环审字(2025)010283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方正	范浩明
	3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20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25)0102839 号

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迈科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百迈科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百迈科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百迈科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百迈科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百迈科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百迈科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百迈科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百迈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百迈科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百迈科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方正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范浩明

中国·武汉

2025 年 4 月 28 日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79,752,725.23	14,392,253.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0.00	10,009,840.4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3	4,671,003.10	2,791,617.50
应收款项融资	六、5	4,300,000.00	7,433,400.00
预付款项	六、6	5,087,120.76	2,813,055.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7	304,681.22	193,893.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8	70,858,086.04	37,311,943.8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六、4	4,279,665.00	3,872,767.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419,122.97	2,645,878.05
流动资产合计		169,672,404.32	81,464,649.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0	161,316,973.75	160,813,853.22
在建工程	六、11	1,775,583.91	5,363,633.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2	234,121.54	297,227.92
无形资产	六、13	17,325,090.30	17,381,047.4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4	91,132.08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1,732,274.93	982,135.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6	1,887,101.32	164,016.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362,277.83	185,001,914.80
资产总计		354,034,682.15	266,466,564.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8	1,001,054.17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9	11,496,302.88	15,967,041.4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20	19,323,535.67	8,591,124.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21	10,253,339.75	8,869,345.36
应交税费	六、22	2,634,858.92	1,437,418.13
其他应付款	六、23	2,872,657.52	2,244,153.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4	238,770.42	10,330,757.23
其他流动负债	六、25	2,549,815.25	673,818.90
流动负债合计		50,370,334.58	48,113,658.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26	0.00	48,926,398.1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7	0.00	44,847.3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28	628,723.10	619,624.81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5	3,985,413.46	3,086,498.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14,136.56	52,677,368.41
负债合计		54,984,471.14	100,791,027.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9	40,650,000.00	38,297,59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0	103,335,316.02	25,247,426.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31	16,639,132.27	10,136,590.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2	138,425,762.72	91,993,926.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9,050,211.01	165,675,536.8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9,050,211.01	165,675,536.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4,034,682.15	266,466,564.02

法定代表人：杨顶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福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瀛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151,036.14	8,459,227.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10,009,840.3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八、1	180,000.00	18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6,917,400.00
预付款项		7,221,962.60	3,247,918.51
其他应收款	十八、2	209,813.68	110,203.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132,855.05	17,157,316.2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9,122.97	2,645,878.05
流动资产合计		116,314,790.44	48,727,784.0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八、3	15,755,523.19	15,735,651.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5,934,879.54	160,828,701.46
在建工程		1,775,583.91	4,557,660.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2,738.31	116,004.01
无形资产		16,912,354.45	17,381,047.4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91.89	55,093.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87,101.32	164,016.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316,872.61	198,838,174.68
资产总计		318,631,663.05	247,565,958.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861,887.30	15,953,690.5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9,061,103.02	7,403,725.20
应交税费		1,723,383.55	689,460.11
其他应付款		5,526,176.22	4,491,107.9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3,637,113.56	2,355,066.5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847.36	10,142,464.12
其他流动负债		347,387.53	232,538.85
流动负债合计		31,201,898.54	41,268,053.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48,926,398.1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0.00	44,847.3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56,705.98	3,059,314.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56,705.98	52,030,560.01
负债合计		35,158,604.52	93,298,613.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40,650,000.00	38,297,59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685,003.21	27,597,113.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639,132.27	10,136,590.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0,498,923.05	78,236,048.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3,473,058.53	154,267,345.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8,631,663.05	247,565,958.69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84,823,028.85	173,911,217.01
其中：营业收入	六、33	184,823,028.85	173,911,217.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1,186,133.24	101,221,771.04
其中：营业成本	六、33	39,184,343.23	41,943,987.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4	2,668,689.65	1,301,956.40
销售费用	六、35	17,061,522.78	17,657,930.62
管理费用	六、36	25,271,190.34	18,239,891.42

研发费用	六、37	36,567,667.55	21,190,336.05
财务费用	六、38	432,719.69	887,668.88
其中：利息费用		503,423.18	1,021,946.87
利息收入		174,218.58	155,289.22
加：其他收益	六、39	12,880,886.86	7,263,202.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0	1,026,238.08	86,260.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1	0.00	9,840.3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2	-15,612.79	-165,828.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3	-1,510,416.43	-543,193.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017,991.33	79,339,727.86
加：营业外收入	六、44	1,045.13	17,609.83
减：营业外支出	六、45	337,950.59	266,136.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681,085.87	79,091,201.47
减：所得税费用	六、46	6,486,708.43	8,909,620.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194,377.44	70,181,581.3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194,377.44	70,181,581.3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194,377.44	70,181,581.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194,377.44	70,181,581.3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194,377.44	70,181,581.3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1	1.8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1	1.84

法定代表人：杨顶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福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瀛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八、4	161,954,245.93	140,692,590.43
减：营业成本	十八、4	26,011,558.25	20,741,236.05
税金及附加		2,588,807.14	1,152,914.72
销售费用		15,078,171.20	16,222,798.36
管理费用		21,123,134.09	13,476,381.25
研发费用		31,267,230.34	18,080,549.20
财务费用		416,934.77	760,349.87
其中：利息费用		483,422.13	875,328.92
利息收入		165,413.11	132,072.41
加：其他收益		4,915,688.54	5,461,990.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八、5	1,026,238.08	86,251.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9,840.3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82.64	-5,308.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197,670.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408,054.12	75,613,464.97

加：营业外收入		970.49	14,673.83
减：营业外支出		60,390.23	291,344.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348,634.38	75,336,794.47
减：所得税费用		6,323,217.94	8,794,091.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025,416.44	66,542,702.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025,416.44	66,542,702.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5,025,416.44	66,542,702.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0,601,463.63	186,429,808.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7	17,517,974.47	7,479,370.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119,438.10	193,909,179.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709,754.04	46,895,437.2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834,735.34	35,046,630.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463,685.43	19,257,162.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7	41,629,386.32	33,503,13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637,561.13	134,702,36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81,876.97	59,206,812.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2,960,000.00	10,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78,745.13	87,461.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038,745.13	10,587,461.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604,578.90	79,178,648.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2,960,000.00	20,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564,578.90	99,678,648.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5,833.77	-89,091,186.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851,731.15	19,6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40,016,918.6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7		148,870.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851,731.15	59,855,788.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946,216.85	23,484,360.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98,705.42	11,718,992.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7	625,940.00	265,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370,862.27	35,468,553.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0,868.88	24,387,235.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439.93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360,472.15	-5,497,139.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92,253.08	19,889,392.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752,725.23	14,392,253.08

法定代表人：杨顶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福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瀛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0,370,778.69	156,238,098.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89,330.53	10,847,29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560,109.22	167,085,391.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115,939.97	16,646,585.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093,067.83	27,201,443.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371,144.22	17,083,863.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41,373.37	29,697,07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321,525.39	90,628,96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38,583.83	76,456,422.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2,960,000.00	10,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78,745.13	87,461.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038,745.13	10,587,461.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237,189.07	93,428,616.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2,960,000.00	25,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50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551,689.07	118,928,616.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12,943.94	-108,341,154.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851,731.15	19,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40,016,918.6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851,731.15	59,616,918.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946,216.85	18,484,360.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84,905.43	11,590,388.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00.00	7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809,122.28	30,152,74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2,608.87	29,464,169.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439.93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691,808.83	-2,420,562.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59,227.31	10,879,789.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151,036.14	8,459,227.31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297,593.00				24,892,926.25				10,136,590.63		92,669,921.59		165,997,031.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54,500.00						-675,994.67		-321,494.67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297,593.00				25,247,426.25				10,136,590.63		91,993,926.92		165,675,536.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52,407.00				78,087,889.77				6,502,541.64		46,431,835.80		133,374,674.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194,377.44		69,194,377.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52,407.00				78,442,389.77								80,794,796.7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52,407.00				77,499,324.15								79,851,731.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43,065.62							943,065.6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502,541.64	-22,762,541.64		-16,2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502,541.64	-6,502,541.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260,000.00		-16,26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54,500.00							-354,50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40,650,000.00			103,335,316.02				16,639,132.27	138,425,762.72		299,050,211.01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153,173.00				7,109,502.25				3,482,320.36		38,815,879.40		85,560,875.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64,500.00						-774,865.34		-510,365.34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153,173.00				7,374,002.25				3,482,320.36		38,041,014.06		85,050,509.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4,420.00				17,873,424.00				6,654,270.27		53,952,912.86		80,625,027.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181,581.38		70,181,581.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44,420.00				17,783,424.00								19,927,844.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44,420.00				17,455,580.00								19,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7,844.00								327,844.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654,270.27		-16,228,668.52		-9,574,398.25
1. 提取盈余公积									6,654,270.27		-6,654,270.2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9,574,398.25		-9,574,398.2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0,000.00								90,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8,297,593.00				25,247,426.25				10,136,590.63		91,993,926.92		165,675,536.80

法定代表人：杨顶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福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瀛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297,593.00				27,597,113.44				10,136,590.63		78,236,048.25	154,267,345.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297,593.00				27,597,113.44				10,136,590.63		78,236,048.25	154,267,345.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52,407.00				78,087,889.77				6,502,541.64		42,262,874.80	129,205,713.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025,416.44	65,025,416.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52,407.00				78,442,389.77							80,794,796.7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52,407.00				77,499,324.15							79,851,731.1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23,193.62							923,193.62
4．其他					19,872.00							19,872.00
（三）利润分配									6,502,541.64		-22,762,541.64	-16,26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502,541.64		-6,502,541.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260,000.00	-16,26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54,500.00							-354,50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40,650,000.00				105,685,003.21				16,639,132.27		120,498,923.05	283,473,058.53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永	其								

		先 股	续 债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153,173.00				9,813,689.44				3,482,320.36		27,922,014.10	77,371,196.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153,173.00				9,813,689.44				3,482,320.36		27,922,014.10	77,371,196.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4,420.00				17,783,424.00				6,654,270.27		50,314,034.15	76,896,148.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542,702.67	66,542,702.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44,420.00				17,783,424.00							19,927,844.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44,420.00				17,455,580.00							19,6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7,972.00							307,972.00
4．其他					19,872.00							19,872.00
（三）利润分配									6,654,270.27		-16,228,668.52	-9,574,398.25
1．提取盈余公积									6,654,270.27		-6,654,270.2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74,398.25	-9,574,398.25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8,297,593.00				27,597,113.44				10,136,590.63		78,236,048.25	154,267,345.32

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海南百迈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2007年6月1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1、注册资本：人民币4,065.00万元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25798728358U
- 3、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 4、注册地址：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见龙社区环城南三环路18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医疗器械、制药设备的生产、研发、销售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0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7“收入”、附注四、20“无形资产”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相关披露事项涉及的重要性标准如下：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金额大于合同资产期末余额的 5%且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账面价值占集团总资产>0.5%
重要的无形资产	账面价值占集团总资产>0.5%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款项	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

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5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四、10 “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5 “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5 “长期股权投资”（2）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

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下述几项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

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

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

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

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

融资、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非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合并报表范围内各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组合 2（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及组合 1 外，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账龄段分析均基于其入账日期来确定。
合同资产：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合并报表范围内各母、子公司之间的合同资产。
组合 4（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合同资产及组合 3 外，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资产组合，账龄段分析均基于其入账日期来确定。

③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融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④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合并报表范围内各母、子公司相互之间的应收款项。
组合 2（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款项及组合 1 外，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账龄段分析均基于其入账日期来确定。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质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1、金融资产减值。

14、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1）持有待售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

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

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7、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3.17-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5	5	11.88-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6	5	15.83-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19、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其中，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使用年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预期能够给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年限	直线法
专利技术		直线法
财务软件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直接人工、材料费、委外研发费、差旅费、折旧摊销费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 “长期资产减值”。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改造费用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4、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

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在价值计量，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本集团的医疗器械产品，本集团根据与客户签署的销售协议、合同及销售订单将货物发至客户，公司在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制药设备收入：本集团的制药设备产品，本集团根据与客户签署的销售协议，其中需要安装的在产品发出安装调试完成且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不需要安装的产品在产品发出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3）其他收入：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28、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一）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当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时，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

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

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7“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

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债务重组

本集团作为债权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取得抵债资产为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的确定原则见本附注四、10 “金融工具” 之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中的相应内容；取得抵债资产为非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为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其可直接归属成本之和。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权，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权，或者重新计算该债权的账面余额。

本集团作为债务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负债符合终止确认条件（详见本附注四中关于相关资产、负债终

止确认条件的相关内容)时予以终止确认,按照所转为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对其进行计量(在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估计时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或者权益工具的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务,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务,或者重新计算该债务的账面余额。针对债务重组中被豁免的债务,只有在本集团不再负有偿债现时义务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部分被豁免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利得。

33、会计政策变更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根据解释 17 号第一条对“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该变更对 20241231、20231231 原列报项目,原列报金额无影响。

②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本集团选择自发布年度(2024 年度)提前执行该解释。根据解释 18 号第二条“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该变更对 2024 年度、2023 年度原列报项目,原列报金额无影响。

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7、“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9%、6%、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5%计缴
教育附加费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费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每平方米年税额3元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海南建邦制药科技有限公司	15%
海南优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
海南华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取得由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海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246000092），有效期为3年，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可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海南建邦制药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取得由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海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446000053），有效期为3年，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可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和科技部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公告2022年第16号）规定，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2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2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公告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根据该公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海南建邦制药科技有限公司符合该规定享受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37号）规定，企业在2024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以下简称一次性税前扣除政策）。公司于2024年度享受此政策。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发行人子公司海南优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海南华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及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

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43号）的规定，本公司和子公司海南建邦制药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先进制造业企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3）其他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子公司海南建邦制药科技有限公司适用此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库存现金	48,362.30	60,168.70
银行存款	79,628,902.10	14,295,901.17
其他货币资金	75,460.83	36,183.21
合 计	79,752,725.23	14,392,253.0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2024 年末、2023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为支付宝账户余额。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其中：理财产品		10,009,840.44	——
合 计		10,009,840.44	
其中：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部分			——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12-31	2023-12-31
1 年以内	4,387,598.00	2,780,650.00
1 至 2 年	558,650.00	
2 至 3 年		300,000.00
3 年以上	113,200.00	113,200.00
小 计	5,059,448.00	3,193,850.00
减：坏账准备	388,444.90	402,232.50
合 计	4,671,003.10	2,791,617.5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59,448.00	100.00	388,444.90	7.68	4,671,003.10
其中：					
组合 2（账龄组合）	5,059,448.00	100.00	388,444.90	7.68	4,671,003.10
合 计	5,059,448.00	——	388,444.90	——	4,671,003.10

类 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93,850.00	100.00	402,232.50	12.59	2,791,617.50
其中：					
组合 2（账龄组合）	3,193,850.00	100.00	402,232.50	12.59	2,791,617.50
合 计	3,193,850.00	——	402,232.50	——	2,791,617.50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387,598.00	219,379.90	5.00	2,780,650.00	139,032.50	5.00
1至2年	558,650.00	55,865.00	10.00			
2至3年				300,000.00	150,000.00	50.00
3年以上	113,200.00	113,200.00	100.00	113,200.00	113,200.00	100.00
合计	5,059,448.00	388,444.90	7.68	3,193,850.00	402,232.50	12.59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年度/期间	年初余额	本年（期）变动金额				年/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变动	
2024 年度	402,232.50	-13,787.60				388,444.90

(4)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各报告期不存在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2024-12-31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2024-12-31 坏账准备余 额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合计		
江苏诺泰澳赛 诺生物制药股 份有限公司	526,900.00	1,762,000.00	2,288,900.00	21.13	226,165.00
中山万汉制药 有限公司	1,560,000.00	652,000.00	2,212,000.00	20.42	110,600.00
浙江肽昇生物 医药有限公司	700,000.00	340,000.00	1,040,000.00	9.60	52,000.00
四川多瑞药业 有限公司	16,784.00	809,500.00	826,284.00	7.63	810,339.20
四川好医生攀 西药业有限责 任公司	518,000.00	74,000.00	592,000.00	5.46	29,600.00
合 计	3,321,684.00	3,637,500.00	6,959,184.00	64.23	1,228,704.20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销售合同	5,774,950.00	1,495,285.00	4,279,665.00	4,696,290.00	823,522.50	3,872,767.50
合 计	5,774,950.00	1,495,285.00	4,279,665.00	4,696,290.00	823,522.50	3,872,767.5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74,950.00	100.00	1,495,285.00	25.89	4,279,665.00
其中:					
组合 4 (账龄组合)	5,774,950.00	100.00	1,495,285.00	25.89	4,279,665.00
合 计	5,774,950.00	——	1,495,285.00	——	4,279,665.00

类 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96,290.00	100.00	823,522.50	17.54	3,872,767.50
其中:					
组合 4 (账龄组合)	4,696,290.00	100.00	823,522.50	17.54	3,872,767.50
合 计	4,696,290.00	——	823,522.50	——	3,872,767.50

①年（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截止各期末公司不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959,200.00	97,960.00	5.00	2,857,650.00	142,882.50	5.00
1至2年	2,340,550.00	234,055.00	10.00	649,000.00	64,900.00	10.00
2至3年	623,860.00	311,930.00	50.00	1,147,800.00	573,900.00	50.00
3年以上	851,340.00	851,340.00	100.00	41,840.00	41,840.00	100.00
合 计	5,774,950.00	1,495,285.00	25.89	4,696,290.00	823,522.50	17.54

(3) 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计 提	2024 年度收 回或转回	2024 年度转 销/核销	原 因
设备销售合同	671,762.50			按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坏账
合 计	671,762.50			——

(4) 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各报告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应收票据	4,300,000.00	7,433,400.00
合 计	4,300,000.00	7,433,400.00

(2) 年（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截止各报告期末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年（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截止各报告期末不存在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4) 应收款项融资各年（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 目	2023-12-31		2024 年		2024-12-31	
	成本	公允价值 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 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 变动
应收票据	7,433,400.00		-3,133,400.00		4,300,000.00	
合 计	7,433,400.00		-3,133,400.00		4,300,000.00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4-12-31		202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087,120.76	100.00	2,808,617.68	99.84
1 至 2 年			4,437.61	0.16
2 至 3 年				
合 计	5,087,120.76	——	2,813,055.29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12-31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UDEM Adriatic d.o.o.	426,146.40	8.38
承洛流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73,350.44	7.34
马尼（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361,450.00	7.11
广州华腾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34,894.34	6.58
上海浦茂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316,136.38	6.21
合 计	1,811,977.56	35.62

7、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其他应收款	304,681.22	193,893.54
合 计	304,681.22	193,893.54

(1)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12-31	2023-12-31
1 年以内	193,569.70	155,681.63
1 至 2 年	102,300.00	49,440.00
2 至 3 年	49,440.00	3,000.00
3 年以上	8,359.99	5,359.99
小 计	353,669.69	213,481.62
减：坏账准备	48,988.47	19,588.08
合 计	304,681.22	193,893.54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12-31	2023-12-31
保证金及押金	214,943.82	82,099.99
代扣代缴	138,725.87	57,927.04
备用金		73,454.59
小计	353,669.69	213,481.62
减：坏账准备	48,988.47	19,588.08
合计	304,681.22	193,893.54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228.09		5,359.99	19,588.0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在 2024 年度：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计提	26,400.39		3,000.00	29,400.3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0,628.48		8,359.99	48,988.47

④ 坏账准备的情况

年度/期间	年初余额	本年（期）变动金额				年（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度	19,588.08	29,400.39				48,988.47

⑤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口市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49,140.00	13.89	保证金	2-3 年	24,570.00
江苏豪森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5.65	保证金	1 年以内	1,000.00
兰州大学	15,000.00	4.24	保证金	1-2 年	1,500.00
定安定城辰优信息咨询服务部	10,000.00	2.83	保证金	1 年以内	500.00
定安定诚勤亿贸易代理店	7,300.00	2.06	保证金	1-2 年	730.00
合计	101,440.00	28.68	——		28,300.00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077,740.47	838,653.93	32,239,086.54	20,996,400.16	25,132.19	20,971,267.97
在产品	7,282,835.20		7,282,835.20	5,145,115.48		5,145,115.48
库存商品	11,538,854.86		11,538,854.86	6,313,844.54	212,210.02	6,101,634.52
合同履约成本	855,497.73		855,497.73	596,960.10		596,960.10
发出商品	18,941,811.71		18,941,811.71	4,446,669.74		4,446,669.74
委托加工物资				50,296.01		50,296.01
合 计	71,696,739.97	838,653.93	70,858,086.04	37,549,286.03	237,342.21	37,311,943.82

(2)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 目	2023-12-31	2024年度增加金额		2024年度减少金额		2024-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132.19	838,653.93		25,132.19		838,653.93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12,210.02			212,210.02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委托加工物资						
合 计	237,342.21	838,653.93		237,342.21		838,653.93

9、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待抵扣增值税	419,122.97	571,725.54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预缴所得税		2,074,152.51
合 计	419,122.97	2,645,878.05

10、固定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固定资产	161,316,973.75	160,813,853.22
合 计	161,316,973.75	160,813,853.22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A、2024 年度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12-31 余额	143,800,510.38	23,717,831.06	2,956,615.44	6,458,129.12	176,933,086.00
2、2024 年度增加金额	5,065,683.50	5,382,494.46	529,952.21	567,865.69	11,545,995.86
（1）购置		2,345,034.85	529,952.21	567,865.69	3,442,852.75
（2）在建工程转入	5,065,683.50	3,037,459.61			8,103,143.11
（3）其他					
3、2024 年度减少金额		206,981.83		38,660.15	245,641.98
（1）处置或报废		206,981.83		38,660.15	245,641.98
（2）转入在建工程					
4、2024-12-31 余额	148,866,193.88	28,893,343.69	3,486,567.65	6,987,334.66	188,233,439.88
二、累计折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2023-12-31 余额	7,024,252.88	5,999,164.52	1,551,614.47	1,544,200.91	16,119,232.78
2、2024 年度增加金额	5,845,912.91	4,118,164.25	427,625.13	603,344.07	10,995,046.36
（1）计提	5,845,912.91	4,118,164.25	427,625.13	603,344.07	10,995,046.36
3、2024 年度减少金额		161,085.87		36,727.14	197,813.01
（1）处置或报废		161,085.87		36,727.14	197,813.01
（2）转入在建工程					
4、2024-12-31 余额	12,870,165.79	9,956,242.90	1,979,239.60	2,110,817.84	26,916,466.13
三、减值准备					
1、2023-12-31 余额					
2、2024 年度增加金额					
（1）计提					
3、2024 年度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2024-12-31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4-12-31 账面价值	135,996,028.09	18,937,100.79	1,507,328.05	4,876,516.82	161,316,973.75
2、2023-12-31 账面价值	136,776,257.50	17,718,666.54	1,405,000.97	4,913,928.21	160,813,853.22

11、在建工程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在建工程	1,775,583.91	5,363,633.93
合 计	1,775,583.91	5,363,633.93

(1) 在建工程

①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区建设 II 期工程	1,256,225.43		1,256,225.43	32,422.85		32,422.85
新厂区建设 I 期工程				4,525,237.29		4,525,237.29
自制设备				805,973.79		805,973.79
厂房改造	519,358.48		519,358.48			
合计	1,775,583.91		1,775,583.91	5,363,633.93		5,363,633.93

②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期）变动情况

A、2024 年度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3-12-31	2024 年度增加金额	2024 年度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2024 年度其他减少金额	2024-12-31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2024 年度利息资本化金额	2024 年度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厂区建设Ⅱ期工程	22,000.00	3.24	122.38			125.62	0.57	0.57				自筹资金
新厂区建设Ⅰ期工程	17,000.00	452.52	54.04	506.57			92.56	100.00				自筹资金
自制设备	320.00	80.60	223.15	303.75			94.92	100.00				自筹资金
厂房改造	300.00		51.94			51.94	17.31	17.31				自筹资金
合计	39,620.00	536.36	451.51	810.32		177.56	——	——			——	——

注：除特别说明外报告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12、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12-31 余额	657,754.87	657,754.87
2、2024 年度增加	193,923.06	193,923.06
3、2024 年度减少		
4、2024-12-31 余额	851,677.93	851,677.93
二、累计折旧		
1、2023-12-31 余额	360,526.95	360,526.95
2、2024 年度增加	257,029.44	257,029.44
(1) 计提	257,029.44	257,029.44
3、2024 年度减少		
(1) 处置		
4、2024-12-31 余额	617,556.39	617,556.39
三、减值准备		
1、2023-12-31 余额		
2、2024 年度增加		
(1) 计提		
3、2024 年度减少		
(1) 处置		
4、2023-6-30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4-12-31 账面价值	234,121.54	234,121.54
2、2023-12-31 账面价值	297,227.92	297,227.92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12-31 余额	18,540,458.19	343,605.79	18,884,063.98
2、2024 年度增加		424,528.30	424,528.30
(1) 购置		424,528.30	424,528.30
3、2024 年度减少		92,123.89	92,123.89
(1) 处置		92,123.89	92,123.89
4、2024-12-31 余额	18,540,458.19	676,010.20	19,216,468.39
二、累计摊销			
1、2023-12-31 余额	1,286,100.96	216,915.54	1,503,016.50
2、2024 年度增加	370,809.24	109,676.24	480,485.48
(1) 计提	370,809.24	109,676.24	480,485.48
3、2024 年度减少		92,123.89	92,123.89
(1) 处置		92,123.89	92,123.89
4、2024-12-31 余额	1,656,910.20	234,467.89	1,891,378.09
三、减值准备			
1、2023-12-31 余额			
2、2024 年度增加			
3、2024 年度减少			
4、2024-12-31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4-12-31 账面价值	16,883,547.99	441,542.31	17,325,090.30
2、2023-12-31 账面价值	17,254,357.23	126,690.25	17,381,047.4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止各报告期末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数字化改造（互联网专线-移动专线）		95,094.34	3,962.26		91,132.08	
合 计		95,094.34	3,962.26		91,132.08	——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913,039.90	1,186,955.99	3,836,669.19	575,500.38
预计负债	628,723.10	94,308.47	619,624.81	92,943.72
可抵扣亏损			303,069.71	45,460.46
资产减值准备	2,767,966.06	415,194.91	1,480,780.28	222,117.05
租赁负债	238,770.42	35,815.56	307,427.61	46,114.15
合 计	11,548,499.48	1,732,274.93	6,547,571.60	982,135.76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资产加速折旧	26,335,301.54	3,950,295.23	20,269,585.46	3,040,437.82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9,840.38	1,476.06
使用权资产	234,121.54	35,118.23	297,227.92	44,584.19
合 计	26,569,423.08	3,985,413.46	20,576,653.76	3,086,498.0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06.24	1,905.01
可抵扣亏损	1,199,575.31	805,560.85
合 计	1,202,981.55	807,465.8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4-12-31	2023-12-31	备注
2025 年		299.65	
2026 年	178,366.28	218,664.81	
2027 年	685,410.66	586,596.39	
2028 年			
2029 年	335,798.37		
合 计	1,199,575.31	805,560.85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1,887,101.32		1,887,101.32	164,016.49		164,016.49
合 计	1,887,101.32		1,887,101.32	164,016.49		164,016.49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					132,751,191.83	131,700,244.89	抵押	抵押受限
无形资产					17,286,281.19	16,393,156.63	抵押	抵押受限
在建工程					4,575,863.29	4,575,863.29	抵押	抵押受限
合计			——	——	154,613,336.31	152,669,264.81	——	——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保证借款	1,001,054.17	
合 计	1,001,054.17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截止各报告期末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11,397,674.55	15,948,582.48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80,169.33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8,459.00
3 年以上	18,459.00	
合 计	11,496,302.88	15,967,041.4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截止各报告期末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20、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预收设备款	15,686,422.11	6,236,057.68
预收医疗器械款	3,637,113.56	2,355,066.59
合 计	19,323,535.67	8,591,124.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项 目	年（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2024-12-31:		
预收设备款	1,256,500.00	尚未验收，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合 计	1,256,500.00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3-12-31	2024年度		2024-12-31
		增加	减少	
一、短期薪酬	8,864,750.95	45,043,064.30	43,662,609.68	10,245,205.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94.41	2,855,004.76	2,851,464.99	8,134.18
三、辞退福利		190,300.00	190,300.00	
合 计	8,869,345.36	48,088,369.06	46,704,374.67	10,253,339.7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3-12-31	2024年度		2024-12-31
		增加	减少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23,221.62	39,991,585.89	38,946,312.60	9,568,494.91
2、职工福利费		1,312,290.05	1,312,290.05	
3、社会保险费	4,210.64	1,935,102.99	1,932,957.69	6,355.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185.34	1,891,530.11	1,889,427.71	6,287.74
工伤保险费	25.30	43,572.88	43,529.98	68.20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868.00	558,705.80	559,573.8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6,450.69	1,245,379.57	911,475.54	670,354.72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8,864,750.95	45,043,064.30	43,662,609.68	10,245,205.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3-12-31	2024 年度		2024-12-31
		增加	减少	
1、基本养老保险	4,531.15	2,754,144.91	2,750,712.43	7,963.63
2、失业保险费	63.26	100,859.85	100,752.56	170.5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4,594.41	2,855,004.76	2,851,464.99	8,134.18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缴存基数的 16%、0.7%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2、应交税费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企业所得税	1,694,929.74	305,759.46
房产税	315,434.09	418,878.91
增值税	452,495.75	393,195.47
个人所得税	42,782.30	181,665.47
土地使用税	37,410.00	71,099.57
印花税	32,621.15	6,937.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979.04	36,234.80
教育费附加	13,024.21	14,188.26
地方教育附加	10,182.64	9,458.83
合 计	2,634,858.92	1,437,418.13

23、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其他应付款	2,872,657.52	2,244,153.44
合 计	2,872,657.52	2,244,153.44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保证金	2,516,000.00	2,008,000.00
其他	356,657.52	236,153.44
合 计	2,872,657.52	2,244,153.44

②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截止各报告期末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6）		10,068,176.98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7）	238,770.42	262,580.25
合 计	238,770.42	10,330,757.23

25、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待转销项税额	2,549,815.25	673,818.90
合 计	2,549,815.25	673,818.90

26、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的基本情况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保证+抵押借款		58,994,575.1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4）		10,068,176.98
合 计		48,926,398.17

注：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1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27、租赁负债

项 目	2023-12-31	2024 年度				2024-12-31
		增加			减少	
		新增租赁	本期利息	其他		
租赁负债	307,427.61	193,923.06	8,859.75		271,440.00	238,770.42
减：一年内到期的 租赁负债（附注六、 24）	262,580.25					238,770.42
合 计	44,847.36					

28、预计负债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628,723.10	619,624.81	售后质保预计成本
合 计	628,723.10	619,624.81	

29、股本

(1) 2024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2023-12-31	2024 年度		2024-12-31	持股 比例%
		增加	减少		
海南迈迪科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19,655,244			19,655,244	48.35
王新炜	4,769,104			4,769,104	11.73
杨顶建	3,022,020		44,190	2,977,830	7.33
门象	2,556,936		965,963	1,590,973	3.91
海南科迈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60,000			2,160,000	5.31
谭昭奎	1,494,216			1,494,216	3.68
林仕彪	1,044,504		382,976	661,528	1.63
谭昭轩	994,212			994,212	2.45
嘉兴硕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0,744			880,744	2.17
王均玉	824,508			824,508	2.03
吴海涛	360,000			360,000	0.89
张继跃	229,759			229,759	0.57
汤自安	153,173			153,173	0.38
林真伟	153,173			153,173	0.38
王增战		582,987		582,987	1.43
嘉兴杜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5,952		765,952	1.88
许宜山		44,190		44,190	0.11

投资者名称	2023-12-31	2024 年度		2024-12-31	持股比例%
		增加	减少		
深圳市达晨创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528,909		528,909	1.3
杭州达晨创程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7,346		317,346	0.78
深圳市财智创赢私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5,352		35,352	0.09
海南泰达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589,193		589,193	1.45
南通招华招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9,193		589,193	1.45
丽水巧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414		292,414	0.72
合 计	38,297,593	3,745,536	1,393,129	40,650,000	100.00

注：除特别说明外报告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30、资本公积

（1）2024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2023-12-31	2024 年度增加	2024 年度减少	2024-12-31
股本溢价	24,646,854.25	77,499,324.15		102,146,178.40
其他资本公积	600,572.00	943,065.62	354,500.00	1,189,137.62
合 计	25,247,426.25	78,442,389.77	354,500.00	103,335,316.02

31、盈余公积

（1）2024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2023-12-31	2024年度		2024-12-31
		增加	减少	
法定盈余公积	10,136,590.63	6,502,541.64		16,639,132.27
合 计	10,136,590.63	6,502,541.64		16,639,132.27

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92,669,921.59	38,815,879.4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75,994.67	-774,865.34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91,993,926.92	38,041,014.06
加：本年（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194,377.44	70,181,581.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02,541.64	6,654,270.2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260,000.00	9,574,398.2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425,762.72	91,993,926.92

注： 2023 年、2024 年度初未分配利润调整为收购海南华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3,622,109.37	38,075,783.08	173,066,181.78	41,320,770.18
其他业务	1,200,919.48	1,108,560.15	845,035.23	623,217.49
合 计	184,823,028.85	39,184,343.23	173,911,217.01	41,943,987.67

（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2024 年度：

合同分类	医疗器械分部		制药设备分部		合 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161,229,929.99	23,466,867.06	23,593,098.86	15,717,476.17	184,823,028.85	39,184,343.23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合 计	161,229,929.99	23,466,867.06	23,593,098.86	15,717,476.17	184,823,028.85	39,184,343.23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接销售			23,593,098.86	15,717,476.17	23,593,098.86	15,717,476.17
通过经销商销售	161,229,929.99	23,466,867.06			161,229,929.99	23,466,867.06
合 计	161,229,929.99	23,466,867.06	23,593,098.86	15,717,476.17	184,823,028.85	39,184,343.23

34、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房产税	1,147,855.81	490,965.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7,260.47	372,017.75
教育费附加	376,597.67	122,498.34
土地使用税	125,350.61	142,230.00
地方教育附加	251,065.12	99,654.82
车船使用税	2,038.80	1,678.80
印花税	128,521.17	72,911.18
合计	2,668,689.65	1,301,956.40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5、销售费用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职工薪酬	11,373,112.51	10,550,593.28
商业推广费	1,517,340.09	2,580,259.02
差旅费	2,226,766.07	1,836,461.61
业务招待费	441,473.30	644,767.59
其他	183,234.74	92,420.26
股份支付	116,125.52	38,916.00
办公费	227,478.55	503,957.89
展览会务费	951,558.93	1,395,271.28
样品费	24,433.07	15,283.69
合计	17,061,522.78	17,657,930.62

36、管理费用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职工薪酬	10,328,479.27	7,117,029.23
资产折旧及摊销	5,667,743.28	2,954,754.79
中介机构费用	3,867,960.14	2,863,763.13
办公费用	817,399.90	984,457.51
租赁费	437,522.81	351,905.55
维修费	2,463.38	112,399.55
水电费	1,250,000.39	527,816.63
差旅费	641,517.77	716,862.73
业务招待费	494,171.16	645,492.13
车辆费用	382,922.09	468,789.79
留样检测费	658,725.63	465,463.47
残保金	185,850.32	107,318.01
报废	55,748.26	371,477.35
其他	345,712.78	506,665.55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股份支付费用	134,973.16	45,696.00
合 计	25,271,190.34	18,239,891.42

37、研发费用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临床及检测费	13,950,453.22	9,476,901.45
职工薪酬	9,655,385.73	7,471,554.76
材料费	9,559,492.64	3,311,308.54
水电费	190,436.09	224,332.68
折旧	1,191,170.71	309,379.44
差旅费	250,560.44	48,318.91
委外研发费	1,259,399.05	56,310.68
其他	358,802.73	172,997.59
股份支付费用	151,966.94	119,232.00
合 计	36,567,667.55	21,190,336.05

38、财务费用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利息支出	503,423.18	1,021,946.87
减：利息收入	174,218.58	155,289.22
手续费等其他费用	103,515.09	21,011.23
合 计	432,719.69	887,668.88

39、其他收益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政府补助	12,268,812.60	6,584,694.89
个税返还	34,824.76	15,730.43
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577,249.50	662,777.00
合 计	12,880,886.86	7,263,202.32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请参阅附注十“政府补助”。

40、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26,238.08	86,260.36
合 计	1,026,238.08	86,260.36

4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4年度	2023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40.38
合 计		9,840.38

42、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787.60	-155,323.8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400.39	-10,504.23
合 计	-15,612.79	-165,828.07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4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38,653.93	-197,670.3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71,762.50	-345,522.80
合 计	-1,510,416.43	-543,193.10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045.13	1,045.13	17,609.83	17,609.83
合 计	1,045.13	1,045.13	17,609.83	17,609.83

4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7,828.97	47,828.97	223,778.88	223,778.88
其中：固定资产	47,828.97	47,828.97	223,778.88	223,778.88
对外捐赠支出	22,000.00	22,000.00	41,000.00	41,000.00
其他	268,121.62	268,121.62	1,357.34	1,357.34
合 计	337,950.59	337,950.59	266,136.22	266,136.22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37,932.21	7,138,784.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8,776.22	1,770,836.00
合 计	6,486,708.43	8,909,620.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利润总额	75,681,085.87	79,091,201.4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352,162.87	11,863,680.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5,476.97	58,245.2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3,059.64	207,699.9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5,924.88
年度（期间）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4,324.91	311.74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加计扣除（研发费用）	-5,177,362.02	-3,074,392.21
其他		
所得税费用	6,486,708.43	8,909,620.09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利息收入	174,218.58	155,289.22
政府补助	12,268,812.60	6,418,028.17
收到的各类保证金净额	508,000.00	701,000.00
收到的所得税汇算清缴退回	3,716,656.83	1,529.68
其他	850,286.46	203,523.79
合计	17,517,974.47	7,479,370.86

②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付现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41,339,264.70	33,369,678.45
其他	290,121.62	133,458.70
合 计	41,629,386.32	33,503,137.15

（2）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保证金		148,870.31
合 计		148,870.31

②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租金	271,440.00	265,200.00
取得同一控制下企业股权支付的对价	354,500.00	
合 计	625,940.00	265,200.00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年度	202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9,194,377.44	70,181,581.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10,416.43	543,193.10
信用减值损失	15,612.79	165,828.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995,046.36	5,698,160.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257,029.44	254,489.61
无形资产摊销	480,485.48	568,481.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62.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828.97	223,778.8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840.3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3,423.18	1,021,946.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6,238.08	-86,260.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0,139.17	207,646.07

补充资料	2024年度	2023年度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8,915.39	1,563,189.9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384,796.15	-13,654,662.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08,120.41	-13,006,037.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84,766.60	5,207,473.27
其他	943,065.62	327,84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81,876.97	59,206,812.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79,752,725.23	14,392,253.0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4,392,253.08	19,889,392.1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360,472.15	-5,497,139.05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一、现金	79,752,725.23	14,392,253.08
其中：库存现金	48,362.30	60,168.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9,628,902.10	14,295,901.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5,460.83	36,183.21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752,725.23	14,392,253.08

4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 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 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56,187.05	7.19	1,841,574.99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490,663.00	7.19	3,527,081.91			

50、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34,931.93	139,356.85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459,726.59	404,556.85

七、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临床及检测费	13,950,453.22	9,476,901.45
职工薪酬	9,655,385.73	7,471,554.76
材料费	9,559,492.64	3,311,308.54
水电费	190,436.09	224,332.68
折旧	1,191,170.71	309,379.44
差旅费	250,560.44	48,318.91
委外研发费	1,259,399.05	56,310.68
其他	358,802.73	172,997.59
股份支付费用	151,966.94	119,232.00
合 计	36,567,667.55	21,190,336.05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6,567,667.55	21,190,336.05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2024 年度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024 年度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概况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海南华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	合并前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受同一方控制，且控制为非暂时的	2024-6-30	已经取得控制权		-62,429.81		98,870.67

（2）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海南华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现金	354,500.00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 目	海南华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年年末
资产：		
货币资金	142,175.52	238,505.33
预付账款	33,900.00	
负债：		
应付款项	180,000.00	180,000.00
其他应付款	380,000.00	380,000.00
净资产	-383,924.48	-321,494.67

项 目	海南华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年年末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83,924.48	-321,494.67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单位：万元)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建邦制药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省	1,000.00	海南省海口市保税区南海大道 168 号创业楼三楼 308 室	多肽制药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0		收购
海南优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海南省	300.00	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塔岭新区栖凤路 14 号	外科手术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0		收购
海南华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海南省	100.00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城西镇学院路海南医学院硕博楼 A1101	其他专用设备生产销售	100.00		收购

十、政府补助

1、年（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截止期末公司不存在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截止期末公司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3、计入当年（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 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海南省先进装备制造首台套项目	7,088,790.00	
海南省工业企业扩大投资和技改提质资金奖励	1,924,200.00	2,870,400.00

类 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海南省生物医药产业研发券支持项目奖励	500,000.00	1,400,000.00
2024 年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配套专项资金	488,474.00	
工信局规上企业奖励	100,000.00	
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优势企业奖励	300,000.00	
海南省精英行动奖励（瞪羚企业）	756,600.00	
促进金融业加快发展奖励	250,000.00	
海南省精英行动奖励（种子企业）	139,090.00	98,900.00
2022 年省重点研发计划（社会发展方向）		166,666.72
海南省高新技术企业研发经费增量奖励		619,409.00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成长企业组一等奖		300,000.00
2022 年海口市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奖励资金		500,000.00
2022 年海口市重点科技计划项目扶持资金		400,000.00
生育津贴	89,466.49	108,485.93
其他补助	632,192.11	236,181.15
合计	12,268,812.60	6,700,042.80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

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①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及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六、49 “外币货币性项目”。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
		的影响		的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升值1%	-14,326.81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贬值1%	14,326.81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②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分别为 0.00 元、58,946,216.85 元，及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分别为 1,000,000.00 元、0.00 元。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 25 个基准点			-125,260.71	
人民币基准利率降低 25 个基准点			125,260.71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

-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本附注六、4“合同资产”中披露的合同资产金额。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 1 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 6 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四、11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3，附注六、7 和附注六、4 的披露。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001,054.17			
应付账款	11,496,302.88			
其他应付款	2,872,657.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238,770.42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2024-12-31 公允价值				2023-12-31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9,840.44	10,009,840.4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理财产品							10,009,840.44	10,009,840.44
（二）应收款项融资			4,300,000.00	4,300,000.00			7,433,400.00	7,433,400.00
（1）应收票据			4,300,000.00	4,300,000.00			7,433,400.00	7,433,4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300,000.00	4,300,000.00			17,443,240.44	17,443,240.44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持有的结构性存款以外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等，因理财产品投资的基础资产包含现金、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拆借、国债、央行票据等，投资的资产组合执行动态管理，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变动难以计量，故采用成本金额确认其公允价值。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海南迈迪科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弘海路日广凤羽林小区C2-206号铺面	商务服务业	579.3787	48.35	48.35

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杨顶建。截止报告日杨顶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977,83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7.33%；同时，杨顶建通过海南迈迪科医药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公司 48.35%的股份，通过海南科迈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公司 5.31%的表决权。因此，杨顶建直接及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60.99%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海南桢祥玖锡科技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控股股东的监事莫丽莎配偶之兄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王新炜	持股超过 5%的股东、董事
谭昭奎	谭昭奎为公司副总经理，谭昭奎与谭昭轩系兄弟关系，谭昭奎直接持有公司 3.68%的股份、谭昭轩直接及通过海南迈迪科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4.35%的股份，二人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
谭昭轩	
林仕彪	持股超过 5%的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门象	持股超过 5%的股东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度	2023年度
海南桢祥玖锡科技有限公司	低值易耗品采购	168,318.60	131,415.90

（2）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杨顶建	70,000,000.00	2022 年 9 月 8 日	2032 年 9 月 8 日	是
杨顶建	5,000,000.00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8 年 4 月 28 日	否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658,197.33	2,979,635.22

（4）其他事项

①海南华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为杨顶建控制的企业，主要从事有源医疗器械产品的生产经营，为解决海南华迪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同时拓展公司在有源医疗器械产品领域的储备，公司于 2024 年 6 月以现金 35.45 万元人民币收购海南华迪 100%的股权。本次交易定价按照海南华迪实收资本 35.45 万元确定，定价具有公允性。该收购业务属于报告期内关联收购事项，本次收购具体情况见附注八、1 “2024 年度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②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为相关自然人股东代缴因公司股改、收购海南建邦制药科技有限公司及海南优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以百迈科公司股权出资设立控股公司海南迈迪科医药控股有限公司、2024 年 2 月部分老股东转让股权等事项产生的个人所得税。实际操作时，先由相关自然人股东将个税款转账至公司，公司再向税务局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该等自然人股东因公司代缴个人所得税形成的与公司的资金往来不构成关联方资金拆借、资金占用等不合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代缴个人所得税的具体情形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涉及关联方	2024 年度 金额	2023 年度 金额
公司股改个人所得税（分期缴纳）	杨顶建、门象、谭昭奎、 谭昭轩、林仕彪	3.33	3.33
收购海南建邦、海南优拜股权的个人 所得税（分期缴纳）	杨顶建、门象、谭昭奎、 谭昭轩、林仕彪	11.92	11.92
以百迈科股权出资设立控股公司海 南迈迪科的个人所得税（分期缴纳）	杨顶建、门象、谭昭奎、 谭昭轩、林仕彪	11.52	11.52
2024 年 2 月公司部分老股东转让股 权的个人所得税（一次性缴纳）	门象、林仕彪、杨顶建	530.02	
2024 年 12 月转让股权的个人所得税 （一次性缴纳）	门象	700.08	
合计		1,256.87	26.77

十四、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1）权益工具基本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2024年授予		2024年行权		2024年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84,000.00	2,851,445.56				
研发人员	36,000.00	1,222,048.10				
管理人员	96,000.00	3,258,794.93				

授予对象类别	2023年授予		2023年行权		2023年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12,000.00	109,680.00
研发人员					67,200.00	280,000.00
管理人员	12,000.00	109,680.0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注	注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注	注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管理层的最佳估计数	公司管理层的最佳估计数
本年（期）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49,137.62	246,072.00

注：公司在授予权益工具时若近期有外部投资者入股，则采用外部投资者的入股价格作为公司股权的公允价值。

3、各年（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135,997.52		38,916.00	
研发人员	151,966.94		119,232.00	
管理人员	115,101.16		45,696.00	
合 计	403,065.62		203,844.00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 2025 年 4 月 28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 16,260,000.00 元，尚待本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2 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 2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医疗器械制造销售、制药设备制造销售。这些报告分部是以生产销售产品类别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医疗器械和制药设备。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A、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项 目	医疗器械制造 销售	制药设备制 造销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161,229,929.99	23,593,098.86		184,823,028.85
分部间交易收入	1,840,008.85	9,763,830.71	-11,603,839.56	
销售费用	15,079,989.32	1,981,533.46		17,061,522.78
利息收入	168,362.77	5,855.81		174,218.58
利息费用	483,422.13	20,001.05		503,423.18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3,783.87	-11,828.92		-15,612.79
资产减值损失		-1,510,416.43		-1,510,416.43
折旧费和摊销费	11,037,935.50	698,588.04		11,736,523.54

项 目	医疗器械制造 销售	制药设备制 造销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利润总额（亏损）	70,993,864.71	8,763,591.87	-4,076,370.71	75,681,085.87
资产总额	322,971,536.63	60,780,794.28	-31,449,923.69	352,302,407.22
负债总额	32,366,236.82	26,414,181.46	-7,781,360.60	50,999,057.68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4,261,230.17			14,261,230.17

（3）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见本附注六、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十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12-31	2023-12-31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180,000.00
2 至 3 年	180,000.00	
3 年以上		
小 计	180,000.00	18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180,000.00	180,000.0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0,000.00	100.00			180,000.00

类 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80,000.00	100.00			180,000.00
组合 2（账龄组合）					
合 计	180,000.00	——		——	180,000.00

类 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0,000.00	100.00			180,000.00
其中：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80,000.00	100.00			180,000.00
组合 2（账龄组合）					
合 计	180,000.00	——		——	180,000.00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内	180,000.00			180,000.00		
合 计	180,000.00			180,000.00		

（3）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12-31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2024-12-31 坏账准备余额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合计		
海南华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80,000.00		180,000.00	100.00	
合 计	180,000.00		180,000.00	100.00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其他应收款		209,813.68	110,203.52	
合 计		209,813.68	110,203.52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12-31	2023-12-31	
1 年以内		210,312.30	115,719.50	
1 至 2 年		7,300.00	300.00	
2 至 3 年		300.00		
3 年以上		5,000.00	5,000.00	
小 计		222,912.30	121,019.50	
减：坏账准备		13,098.62	10,815.98	
合 计		209,813.68	110,203.52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12-31	2023-12-31	
内部往来款		65,939.91		
保证金及押金		22,443.83	14,600.00	
代扣代缴		134,528.56	56,419.50	
备用金			50,000.00	
小 计		222,912.30	121,019.50	
减：坏账准备		13,098.62	10,815.98	
合 计		209,813.68	110,203.52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815.98		5,000.00	10,815.9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在 2024 年度：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合计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82.64			2,282.6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098.62		5,000.00	13,098.62

④ 坏账准备的情况

年度/期间	年初余额	本年（期）变动金额				年/期末余 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度	10,815.98	2,282.64				13,098.62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A、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海南建邦制药科技 有限公司	65,939.91	29.58	内部往来款	1 年以内	3,297.00
定安定诚勤亿贸易 代理店	7,300.00	3.27	保证金	1-2 年	730.00
辽宁易鼎招标代理 有限公司	5,000.00	2.24	保证金	3-4 年	5,000.00
四川逸瀚云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2,843.83	1.28	保证金	1 年以内	142.19
孙西辉	2,000.00	0.90	备用金	1 年以内	100.00
合 计	83,083.74	37.27	——	——	9,269.19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755,523.19		15,755,523.19	15,735,651.19		15,735,651.19
合 计	15,755,523.19		15,755,523.19	15,735,651.19		15,735,651.19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3-12-31	2024 年度		2024-12-31	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	2024-12-31 减值准备
		增加	减少			
海南建邦制药科技有限公司	13,092,517.88	19,872.00		13,112,389.88		
海南优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643,133.31			2,643,133.31		
合 计	15,735,651.19	19,872.00		15,755,523.1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0,062,051.22	24,396,303.29	139,136,404.50	20,116,980.89
其他业务	1,892,194.71	1,615,254.96	1,556,185.93	624,255.16
合 计	161,954,245.93	26,011,558.25	140,692,590.43	20,741,236.05

5、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26,238.08	86,251.98
合 计	1,026,238.08	86,251.98

十九、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828.97	-223,778.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46,062.10	6,584,694.8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26,238.08	96,100.7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2,429.81	98,870.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9,076.49	-24,747.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824.76	678,507.43
小 计	13,507,789.67	7,209,647.3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73,537.40	1,004,785.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11,434,252.27	6,204,861.51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4 年	25.25	1.71	1.71
	2023 年	60.84	1.84	1.8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4 年	21.08	1.43	1.43
	2023 年	55.46	1.68	1.68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828.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46,062.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26,238.0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2,429.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9,076.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824.7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507,789.67
减：所得税影响数	2,073,537.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434,252.27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